想要获取更多资源吗?

点击上方图片，即可进入修行资料中心，探索浩如烟海的佛经经典、禅修指南、开示讲记以及实修方法等珍贵内容。这里汇集了助您精进修行的各类资源，无论您是初学者还是资深修行者，都能在此找到滋养法身慧命的甘露法雨，开启智慧，增长福德，成就菩提！

第1173部～中论四卷
大乘论·第1173部
中论四卷
龙树菩萨造姚秦三藏法师鸠摩罗什译
中论序 姚秦沙门释僧叡撰

《中论》有五百偈，龙树菩萨之所造也。以中为名者，照其实也；以论为称者，尽其言也。实非名不悟，故寄中以宣之；言非释不尽，故假论以明之。其实既宣，其言既明，于菩萨之行、道场之照，朗然悬解矣！夫滞惑生于倒见，三界以之而沦溺；偏悟起于厌智，耿介以之而致乖。故知大觉在乎旷照，小智缠乎隘心！照之不旷，则不足以夷有无一道俗；知之不尽，则未可以涉中途泯二际。道俗之不夷，二际之不泯，菩萨之忧也。是以龙树大士，析之以中道，使惑趣之徒望玄指而一变；括之以即化，令玄悟之宾丧咨询于朝彻。荡荡焉！真可谓坦夷路于冲阶，敞玄门于宇内；扇慧风于陈枚，流甘露于枯悴者矣！夫百梁之构兴，则鄙茅茨之仄陋；睹斯论之宏旷，则知偏悟之鄙倍。幸哉！此区之赤县，忽得移灵鹫以作镇；险陂之边情，乃蒙流光之余惠。而今而后，谈道之贤始可与论实矣！

云天竺诸国，敢预学者之流，无不玩味斯论以为喉衿。其染翰申释者，甚亦不少。今所出者，是天竺梵志名宾伽罗，秦言青目之所释也。其人虽信解深法，而辞不雅中；其中乖阙烦重者，法师皆裁而裨之，于经通之理尽矣，文或左右未尽善也！百论治外以闲邪，斯文祛内以流滞，大智释论之渊博，十二门观之精诣，寻斯四者，真若日月入怀无不朗然鉴彻矣！予玩之味之不能释手，遂复忘其鄙拙，托悟怀于一序，并目品义题之于首，岂期能释耶？盖是欣自同之怀耳！

中论卷第一 破因缘品第一
不生亦不灭， 不常亦不断，
不一亦不异， 不来亦不出，
能说是因缘， 善灭诸戏论，
我稽首礼佛， 诸说中第一。
问曰：何故造此论？

答曰：有人言万物从大自在天生，有言从韦纽天生，有言从和合生，有言从时生，有言从世性生，有言从变生，有言从自然生，有言从微尘生，有如是等谬故堕于无因、邪因、断常等邪见，种种说我、我所，不知正法。佛欲断如是等诸邪见，令知佛法故，先于声闻法中说十二因缘，又为已习行有大心堪受深法者，以大乘法说因缘相，所谓一切法不生不灭、不一不异等，毕竟空无所有。如般若波罗蜜中说，佛告须菩提：“菩萨坐道场时，观十二因缘，如虚空不可尽。”

佛灭度后，后五百岁像法中，人根转钝，深着诸法，求十二因缘、五阴、十二入、十八界等决定相；不知佛意，但着文字，闻大乘法中说毕竟空，不知何因缘故空，即生疑见：“若都毕竟空，云何分别有罪福报应等？如是则无世谛、第一义谛。”取是空相而起贪着，于毕竟空中生种种过。龙树菩萨为是等故，造此《中论》。
不生亦不灭， 不常亦不断，
不一亦不异， 不来亦不出，
能说是因缘， 善灭诸戏论，
我稽首礼佛， 诸说中第一。
以此二偈赞佛，则已略说第一义。
问曰：诸法无量，何故但以此八事破？

答曰：法虽无量，略说八事，则为总破一切法。不生者，诸论师种种说生相，或谓因果一，或谓因果异，或谓因中先有果，或谓因中先无果，或谓自体生，或谓从他生，或谓共生，或谓有生，或谓无生，如是等说生相皆不然，此事后当广说，生相决定不可得故不生；不灭者，若无生，何得有灭？以无生无灭故，余六事亦无。
问曰：不生不灭已总破一切法，何故复说六事？

答曰：为成不生不灭义故。有人不受不生不灭，而信不常不断。若深求不常不断，即是不生不灭。何以故？法若实有则不应无，先有今无是即为断，若先有性是则为常，是故说不常不断，即入不生不灭义。

有人虽闻四种破诸法，犹以四门成诸法，是亦不然。若一则无缘，若异则无相续，后当种种破，是故复说不一不异。

有人虽闻六种破诸法，犹以来、出成诸法。来者，言诸法从自在天、世性、微尘等来；出者，还去至本处。

复次，万物无生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劫初谷不生。何以故？离劫初谷，今谷不可得。若离劫初谷有今谷者，则应有生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不生。
问曰：若不生则应灭。

答曰：不灭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劫初谷不灭。若灭，今不应有谷；而实有谷，是故不灭。

问曰：若不灭则应常。

答曰：不常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常。如谷芽时，种则变坏，是故不常。
问曰：若不常则应断。

答曰：不断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断。如从谷有芽，是故不断；若断，不应相续。
问曰：若尔者，万物是一。

答曰：不一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一；如谷不作芽，芽不作谷。若谷作芽、芽作谷者，应是一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不一。
问曰：若不一则应异。

答曰：不异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异。若异者，何故分别谷芽、谷茎、谷叶，不说树芽、树茎、树叶？是故不异。
问曰：若不异应有来。

答曰：无来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来；如谷子中芽，无所从来。若来者，芽应从余处来，如鸟来栖树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不来。
问曰：若不来应有出。

答曰：不出。何以故？世间现见故，世间眼见万物不出。若有出，应见芽从谷出，如蛇从穴出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不出。
问曰：汝虽释不生不灭义，我欲闻造论者所说。
答曰：
诸法不自生， 亦不从他生，
不共不无因， 是故知无生。

不自生者，万物无有从自体生，必待众因。复次，若从自体生，则一法有二体：一谓生，二谓生者。若离余因从自体生者，则无因无缘，又生更有生生则无穷。自无故，他亦无。何以故？有自故有他。若不从自生，亦不从他生，共生则有二过，自生、他生故。若无因而有万物者，是则为常。是事不然，无因则无果。若无因有果者，布施、持戒等应堕地狱，十恶、五逆应当生天，以无因故。
复次，
如诸法自性， 不在于缘中；
以无自性故， 他性亦复无。

诸法自性不在众缘中，但众缘和合故得名字。自性即是自体，众缘中无自性，自性无故不自生。自性无故，他性亦无。何以故？因自性有他性，他性于他亦是自性；若破自性即破他性，是故不应从他性生。若破自性、他性，即破共义。无因则有大过，有因尚可破，何况无因！于四句中生不可得，是故不生。
问曰：阿毗昙人言，诸法从四缘生，云何言不生？何谓四缘？
因缘、次第缘，
缘缘、增上缘，四缘生诸法， 更无第五缘。

一切所有缘，皆摄在四缘，以是四缘万物得生。因缘，名一切有为法；次第缘，除过去、现在阿罗汉最后心心数法，余过去、现在心心数法；缘缘、增上缘，一切法。
答曰：
果为从缘生， 为从非缘生？
是缘为有果， 是缘为无果？

若谓有果，是果为从缘生，为从非缘生？若谓有缘，是缘为有果、为无果？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
因是法生果， 是法名为缘；
若是果未生， 何不名非缘？

诸缘无决定。何以故？若果未生，是时不名为缘；但眼见从缘生果，故名之为缘。缘成由于果，以果后缘先故。若未有果，何得名为缘？如瓶以水土和合故有瓶生，见瓶故知水土等是瓶缘。若瓶未生时，何以不名水土等为非缘？是故果不从缘生，缘尚不生，何况非缘？
复次，
果先于缘中，
有无俱不可，先无为谁缘？ 先有何用缘？

缘中先非有果、非无果。若先有果，不名为缘，果先有故；若先无果，亦不名为缘，不生余物故。
问曰：已总破一切因缘，今欲闻一一破诸缘。
答曰：
若果非有生， 亦复非无生，
亦非有无生， 何得言有缘？

若缘能生果，应有三种：若有、若无、若有无。如先偈中说：缘中若先有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有故。若先无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无故，亦应与非缘同故。有无亦不生者，有无名为半有半无，二俱有过；又有与无相违，无与有相违，何得一法有二相？如是三种求果生相不可得故，云何言有因缘？

次第缘者，
果若未生时， 则不应有灭，
灭法何能缘？ 故无次第缘。

诸心心数法，于三世中次第生。现在心心数法灭，与未来心作次第缘；未来法未生，与谁作次第缘？若未来法已有即是生，何用次第缘？现在心心数法无有住时，若不住，何能为次第缘？若有住，则非有为法。何以故？一切有为法常有灭相故。若灭已，则不能与作次第缘。若言灭法犹有则是常，若常则无罪福等。若谓灭时能与作次第缘，灭时半灭半未灭，更无第三法名为灭时。又佛说：“一切有为法念念灭，无一念时住。”云何言现在法有欲灭、未欲灭？汝谓一念中无是欲灭、未欲灭，则破自法汝阿毗昙说：“有灭法，有不灭法；有欲灭法，有不欲灭法。欲灭法者，现在法将欲灭；未欲灭法者，除现在将欲灭法，余现在法及过去、未来无为法，是名不欲灭法。”是故无次第缘。

缘缘者，
如诸佛所说， 真实微妙法，
于此无缘法， 云何有缘缘？

佛说大乘诸法，若有色无色、有形无形、有漏无漏、有为无为等诸法相入于法性，一切皆空无相无缘，譬如众流入海同为一味，实法可信；随宜所说，不可为实。是故无缘缘。

增上缘者，
诸法无自性， 故无有有相；
说有是事故， 是事有不然。

经说十二因缘，是事有故是事有，此则不然。何以故？诸法从众缘生故自无定性，自无定性故无有有相，有相无故，何得言是事有故是事有？是故无增上缘，佛随凡夫分别有无故说。

复次，
略广因缘中， 求果不可得；
因缘中若无， 云何从缘出？

略者，于和合因缘中无果；广者，于一一缘中亦无果。若略广因缘中无果，云何言果从因缘出？

复次，
若谓缘无果， 而从缘中出，
是果何不从， 非缘中而出？
若因缘中求果不可得，何故不从非缘出？如泥中无瓶，何故不从乳中出？
复次，
若果从缘生， 是缘无自性；
从无自性生， 何得从缘生？
果不从缘生， 不从非缘生；
以果无有故， 缘、非缘亦无。
果从众缘生，是缘无自性；若无自性则无法，无法何能生？是故果不从缘生。
不从非缘生者，破缘故说非缘，实无非缘法，是故不从非缘生。
若不从二生，是则无果；无果故，缘、非缘亦无。
破去来品第二
问曰：世间眼见三时有作，已去、未去、去时；以有作故，当知有诸法。
答曰：
已去无有去， 未去亦无去，
离已去、未去， 去时亦无去。

已去无有去，已去故。若离去有去业，是事不然。未去亦无去，未有去法故。去时名半去半未去，不离已去、未去故。

问曰：
动处则有去， 此中有去时，
非已去、未去， 是故去时去。

随有作业处，是中应有去。眼见去时中有作业，已去中作业已灭，未去中未有作业，是故当知去时有去。

答曰：
云何于去时， 而当有去法？
若离于去法， 去时不可得。

去时有去法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离去法，去时不可得。若离去法有去时者，应去时中有去，如器中有果。

复次，
若言去时去， 是人则有咎；

离去有去时， 去时独去故。

若谓已去、未去中无去，去时实有去者，是人则有咎。若离去法有去时，则不相因待。何以故？若说去时有去，是则为二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不得言离去有去时。

复次，
若去时有去， 则有二种去，
一谓为去时， 二谓去时去。
若谓去时有去，是则有过，所谓有二去：一者、因去有去时，二者、去时中有去。
问曰：若有二去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有二去法， 则有二去者；
以离于去者， 去法不可得。

若有二去法，则有二去者。何以故？因去法有去者故，一人有二去；二去者，此则不然，是故去时亦无去。

问曰：离去者，无去法可尔，今三时中定有去者。
答曰：
若离于去者， 去法不可得；
以无去法故， 何得有去者？
若离于去者，则去法不可得，今云何于无去法中，言三时定有去者？
复次，
去者则不去， 不去者不去，
离去、不去者， 无第三去者。
无有去者。何以故？若有去者，则有二种：若去者，若不去者。若离是二，无第三去者。
问曰：若去者去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言去者去， 云何有此义？
若离于去法， 去者不可得。

若谓定有去者用去法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离去法，去者不可得故。若离去者定有去法，则去者能用去法，而实不尔。

复次，
若去者有去， 则有二种去：
一谓去者去， 二谓去法去。

若言去者用去法，则有二过，于一去者中而有二去：一以去法成去者，二以去者成去法。去者成已然后用去法，是事不然。是故先三时中，谓定有去者用去法，是事不然。

复次，
若谓去者去， 是人则有咎，
离去有去者， 说去者有去。

若人说去者能用去法，是人则有咎，离去法有去者。何以故？说去者用去法，是为先有去者，后有去法，是事不然，是故三时中无有去者。

复次，若决定有去、有去者，应有初发，而于三时中，求发不可得。何以故？
已去中无发， 未去中无发，
去时中无发， 何处当有发？
何以故？三时中无发。
未发无去时， 亦无有已去，
是二应有发， 未去何有发？
无去无未去， 亦复无去时，
一切无有发， 何故而分别？

若人未发则无去时，亦无已去。若有发当在二处，去时、已去中，二俱不然。未去时未有发故，未去中何有发？发无故无去，无去故无去者，何得有已去、未去、去时？

问曰：若无去、无去者，应有住、住者。
答曰：
去者则不住， 不去者不住，
离去、不去者， 何有第三住？

若有住、有住者，应去者住，若不去者住。若离此二，应有第三住，是事不然。去者不住，去未息故，与去相违名为住。不去者亦不住。何以故？因去法灭故有住，无去则无住。离去者、不去者，更无第三住者。若有第三住者，即在去者、不去者中。以是故，不得言去者住。

复次，
去者若当住， 云何有此义？
若当离于去， 去者不可得。

汝谓去者住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离去法，去者不可得。若去者在去相，云何当有住？去住相违故。

复次，

去、未去无住， 去时亦无住，
所有行、止法， 皆同于去义。
若谓去者住，

是人应在去时、已去、未去中住。三处皆无住，是故汝言去者有住，是则不然。如破去法、住法，行、止亦如是。行者，如从谷子相续至芽茎叶等。止者，谷子灭故芽茎叶灭。相续故名行，断故名止。又如无明缘诸行乃至老死是名行，无明灭故诸行等灭是名止。
问曰：汝虽种种门破去、去者、住、住者，而眼见有去、住。

答曰：肉眼所见不可信。若实有去、去者，为以一法成，为以二法成？二俱有过。何以故？
去法即去者， 是事则不然；
去法异去者， 是事亦不然。
若去法、去者一，是则不然，异亦不然。
问曰：一、异有何过？
答曰：
若谓于去法， 即为是去者，
作者及作业， 是事则为一。
若谓于去法， 有异于去者，
离去者有去， 离去有去者，

如是二俱有过。何以故？若去法即是去者，是则错乱破于因缘。因去有去者，因去者有去。又去名为法，去者名为人；人常，法无常。若一者，则二俱应常、二俱无常，一中有如是等过。若异者则相违，未有去法应有去者，未有去者应有去法，不相因待，一法灭应一法在，异中有如是等过。
复次，
去、去者是二，
若一、异法成，二门俱不成， 云何当有成？

若去者、去法有，若以一法成，若以异法成，二俱不可得。先已说无第三法成，若谓有成，应说因缘无去、无去者。
今当更说，
因去知去者， 不能用是去，
先无有去法， 故无去者去。

随以何去法知去者，是去者不能用是去法。何以故？是去法未有时，无有去者，亦无去时、已去、未去。如先有人，有城邑得有所起；去法、去者则不然，去者因去法成，去法因去者成故。
复次，
因去知去者， 不能用异去，
于一去者中， 不得二去故。
随以何去法知去者，是去者不能用异去法。何以故？一去者中，二去法不可得故。
复次，
决定有去者， 不能用三去；
不决定去者， 亦不用三去；
去法定不定， 去者不用三；
是故去、去者， 所去处皆无。
决定者，名本实有，不因去法生。去法名身动，三种名未去、已去、去时。

若决定有去者，离去法应有去者，不应有住，是故说决定有去者不能用三去。若去者不决定，不决定名本实无，以因去法得名去者，以无去法故不能用三去。因去法故有去者，若先无去法则无去者，云何言不决定去者用三去？

如去者，去法亦如是。若先离去者，决定有去法，则不因去者有去法，是故去者不能用三去法。若决定无去法，去者何所用？

如是思惟观察，去法、去者、所去处，是法皆相因待。因去法有去者，因去者有去法，因是二法则有可去处，不得言定有，不得言定无。是故决定知，三法虚妄，空无所有，但有假名，如幻如化。
破六情品第三
问曰：经中说有六情，所谓，
眼耳及鼻舌， 身意等六情，
此眼等六情， 行色等六尘。
此中眼为内情，色为外尘，眼能见色；乃至意为内情，法为外尘，意能知法。
答曰：无也。何以故？
是眼则不能， 自见其己体；
若不能自见， 云何见余物？

是眼不能见自体。何以故？如灯能自照，亦能照他；眼若是见相，亦应自见，亦应见他，而实不尔。是故偈中说：若眼不自见，何能见余物？

问曰：眼虽不能自见，而能见他；如火能烧他，不能自烧。
答曰：
火喻则不能， 成于眼见法；
去、未去、去时， 已总答是事。

汝虽作火喻，不能成眼见法，是事去来品中已答。如已去中无去，未去中无去，去时中无去。如已烧、未烧、烧时俱无有烧，如是已见、未见、见时俱无见相。
复次，
见若未见时， 则不名为见；
而言见能见， 是事则不然。

眼未对色，则不能见，尔时不名为见，因对色名为见。是故偈中说：未见时无见，云何以见能见？
复次，二处俱无见法。何以故？
见不能有见， 非见亦不见；
若已破于见， 则为破见者。

见不能见，先已说过故。非见亦不见，无见相故；若无见相，云何能见？见法无故，见者亦无。何以故？若离见有见者，无眼者亦应以余情见。若以见见，则见中有见相。见者无见相，是故偈中说：若已破于见，则为破见者。
复次，
离见不离见， 见者不可得；
以无见者故， 何有见可见？

若有见，见者则不成；若无见，见者亦不成。见者无故，云何有见可见？若无见者，谁能用见法分别外色？是故偈中说：以无见者故，何有见可见？
复次，
见可见无故， 识等四法无；
四取等诸缘， 云何当得有？
见可见法无故，识、触、受、爱四法皆无；以无爱等故，四取等十二因缘分亦无。
复次，
耳鼻舌身意， 声及闻者等，
当知如是义， 皆同于上说。

如见可见法空，属众缘故无决定；余耳等五情、声等五尘，当知亦同见可见法，义同故不别说。
破五阴品第四
问曰：经说有五阴，是事云何？
答曰：
若离于色因， 色则不可得；
若当离于色， 色因不可得。
色因者，如布因缕，除缕则无布，除布则无缕。布如色，缕如因。
问曰：若离色因有色，有何过？
答曰：
离色因有色， 是色则无因；
无因而有法， 是事则不然。
如离缕有布，布则无因；无因而有法，世间所无有。

问曰：佛法、外道法、世间法中皆有无因法：佛法有三无为，无为常故无因；外道法中，虚空、时、方、神、微尘、涅盘等；世间法，虚空、时、方等。是三法无处不有，故名为常，常故无因。汝何以说无因法世间所无？

答曰：此无因法但有言说，思惟分别则皆无。若法从因缘有，不应言无因。若无因缘，则如我说。

问曰：有二种因：一者、作因，二者、言说因。是无因法无作因，但有言说因，令人知故。

答曰：虽有言说因，是事不然。虚空如六种中破，余事后当破。复次，现事尚皆可破，何况微尘等不可见法！是故说无因法，世间所无。
问曰：若离色有色因，有何过？
答曰：
若离色有因， 则是无果因；
若言无果因， 则无有是处。
若除色果，但有色因者，即是无果因。
问曰：若无果有因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无果有因，世间所无。何以故？以果故名为因，若无果，云何名因？复次，若因中无果者，物何以不从非因生？是事如破因缘品中说，是故无有无果因。
复次，

若已有色者， 则不用色因；
若无有色者， 亦不用色因。
二处有色因，是则不然。若先因中有色，不名为色因；若先因中无色，亦不名为色因。
问曰：若二处俱不然，但有无因色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无因而有色， 是事终不然；
是故有智者， 不应分别色。

若因中有果、因中无果，此事尚不可得，何况无因有色？是故言无因而有色，是事终不然。是故有智者，不应分别色；分别名凡夫，以无明爱染贪着色，然后以邪见生分别戏论说因中有果无果等。今此中求色不可得，是故智者不应分别。
复次，
若果似于因， 是事则不然；
果若不似因， 是事亦不然。

若果与因相似，是事不然，因细果粗故，因果色力等各异；如布似缕则不名布，缕多布一故，不得言因果相似。若因果不相似，是亦不然；如麻缕不成绢，粗缕无出细布，是故不得言因果不相似。二义不然，故无色、无色因。
受阴及想阴，
行阴、识阴等，其余一切法， 皆同于色阴。
四阴及一切法，亦应如是思惟破。又今造论者，欲赞美空义故，而说偈：
若人有问者， 离空而欲答，
是则不成答， 俱同于彼疑。
若人有难问， 离空说其过，
是不成难问， 俱同于彼疑。

若人论议时，各有所执，离于空义而有问答者，皆不成问答，俱亦同疑。如人言瓶是无常，问者言：“何以故无常？”答言：“从无常因生故。”此不名答。何以故？因缘中亦疑不知为常、为无常，是为同彼所疑。问者若欲说其过，不依于空而说诸法无常，则不名问难。何以故？汝因无常破我常，我亦因常破汝无常。若实无常则无业报，眼耳等诸法念念灭，亦无有分别，有如是等过，皆不成问难，同彼所疑。

若依空破常者，则无有过。何以故？此人不取空相故。是故若欲问答，尚应依于空法，何况欲求离苦寂灭相者！
破六种品第五
问曰：六种各有定相，有定相故则有六种。
答曰：
空相未有时， 则无虚空法；
若先有虚空， 即为是无相。

若未有虚空相，先有虚空法者，虚空则无相。何以故？无色处名虚空相。色是作法无常，若色未生，未生则无灭，尔时无虚空相。因色故有无色处，无色处名虚空相。
问曰：若无相有虚空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是无相之法， 一切处无有；
于无相法中， 相则无所相。

若于常无常法中，求无相法不可得。如论者言：“是有是无，云何知各有相？”故生、住、灭是有为相，无生、住、灭是无为相。虚空若无相，则无虚空。若谓先无相后相来相者，是亦不然。若先无相，则无法可相。何以故？
有相、无相中， 相则无所住；
离有相、无相， 余处亦不住。

如有峰、有角尾端、有毛颈下垂垂，是名牛相；若离是相则无牛，若无牛是诸相无所住，是故说于无相法中相则无所相。有相中相亦不住，先有相故；如水相中火相不住，先有自相故。

复次，若无相中相住者，则为无因；无因名为无法而有相。相、可相，常相因待故，离有相、无相法，更无第三处可相。是故偈中说：离有相、无相，余处亦不住。
复次，
相法无有故， 可相法亦无；
可相法无故， 相法亦复无。

相无所住故，则无可相法；可相法无故，相法亦无。何以故？因相有可相，因可相有相，共相因待故。
是故今无相， 亦无有可相；
离相、可相已， 更亦无有物。

于因缘中本末推求，相、可相决定不可得。是二不可得故，一切法皆无。一切法皆摄在相、可相二法中，或相为可相，或可相为相；如火以烟为相，烟亦复以火为相。

问曰：若无有有，应当有无。
答曰：
若使无有有， 云何当有无?
有无既已无， 知有无者谁?

凡物若自坏，若为他坏，名为无。无不自有，从有而有。是故言：若使无有有，云何当有无?眼见耳闻尚不可得，何况无物?
问曰：以无有有故无亦无，应当有知有、无者。
答曰：若有知者，应在有中，应在无中。有、无既破，知者亦同破。
是故知虚空， 非有亦非无，
非相非可相， 余五同虚空。
如虚空种种求相不可得，余五种亦如是。
问曰：虚空不在初、不在后，何以先破?

答曰：地、水、火、风众缘和合故易破，识以苦乐因故、知无常变异故易破。虚空无如是相，但凡夫悕望为有，是故先破。复次，虚空能持四大，四大因缘有识，是故先破根本，余者自破。
问曰：世间人尽见诸法是有是无，汝何以独与世间相违，言无所见?
答曰：
浅智见诸法， 若有若无相;
是则不能见， 灭见安隐法。

若人未得道，不见诸法实相，爱见因缘故种种戏论：见法生时谓之为有，取相言有；见法灭时谓之为断，取相言无。智者见诸法生即灭无见，见诸法灭即灭有见，是故于一切法虽有所见，皆如幻如梦，乃至无漏道见尚灭，何况余见！是故若不见灭见安隐法者，则见有见无。
破染染者品第六

问曰：经说贪欲、嗔恚、愚痴，是世间根本。贪欲有种种名，初名爱，次名着，次名染，次名淫欲，次名贪欲，有如是等名字。此是结使，依止众生。众生名染者，贪欲名染法，有染法、染者故，则有贪欲。余二亦如是，有嗔则有嗔者，有痴则有痴者。以此三毒因缘起三业，三业因缘起三界，是故有一切法。
答曰：经虽说有三毒名字，求实不可得。何以故?
若离于染法， 先自有染者，
因是染欲者， 应生于染法。
若无有染者， 云何当有染?
若有若无染， 染者亦如是。

若先定有染者，则不更须染，染者先已染故。若先定无染者，亦复不应起染，要当先有染者然后起染；若先无染者，则无受染者。

染法亦如是，若先离人定有染法，此则无因，云何得起?似如无薪火。若先定无染法，则无有染者。是故偈中说：若有若无染，染者亦如是。
问曰：若染法、染者先后相待生，是事不可得者；若一时生，有何咎?
答曰：
染者及染法， 俱成则不然;
染者、染法俱， 则无有相待。

若染法、染者一时成，则不相待。不因染者有染法，不因染法有染者，是二应常，已无因成故。若常则多过，无有解脱法。
复次，今当以一、异法，破染法、染者。何以故?
染者、染法一， 一法云何合?
染者、染法异， 异法云何合?

染法、染者，若以一法合，若以异法合：若一则无合。何以故?一法云何自合?如指端不能自触。若以异法合，是亦不可。何以故?以异成故，若各成竟不须复合，虽合犹异。
复次，一、异俱不可。何以故?
若一有合者， 离伴应有合;
若异有合者， 离伴亦应合。

若染、染者一，强名为合者，应离余因缘而有染、染者。复次，若一，亦不应有染、染者二名。染是法，染者是人，若人、法为一，是则大乱。
若染、染者各异，而言合者，则不须余因缘而有合；若异而合者，虽远亦应合。
问曰：一不合可尔，眼见异法共合。
答曰：
若异而有合，
染、染者何事?
是二相先异， 然后说合相。

若染、染者，先有决定异相，而后合者，是则不合。何以故?是二相先已异，而后强说合。

复次，
若染及染者， 先各成异相；
既已成异相， 云何而言合？
若染、染者先各成别相，汝今何以强说合相？
复次，
异相无有成， 是故汝欲合；
合相竟无成， 而复说异相。

汝已染、染者异相不成故，复说合相。合相中有过，染、染者不成，汝为成合相故，复说异相。汝自已为定，而所说不定。何以故？
异相不成故， 合相则不成；
于何异相中， 而欲说合相？
以此中染、染者异相不成故，合相亦不成。汝于何异相中，而欲说合相？
复次，
如是染、染者， 非合不合成；
诸法亦如是， 非合不合成。

如染，恚、痴亦如是；如三毒，一切烦恼、一切法亦如是，非先非后、非合非散等，因缘所成。

中论卷第二 破三相品第七

问曰：经说有为法，有三相生、住、灭。万物以生法生，以住法住，以灭法灭，是故有诸法。

答曰：不尔。何以故？三相无决定故。是三相，为是有为能作有为相？为是无为能作有为相？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生是有为， 则应有三相；
若生是无为， 何名有为相？

若生是有为，应有三相生、住、灭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共相违故。相违者，生相应生法，住相应住法，灭相应灭法。若法生时，不应有住、灭相违法；一时则不然，如明闇不俱。以是故，生不应是有为法，住、灭相亦应如是。
问曰：若生非有为，若是无为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若生是无为，云何能为有为法作相？何以故？无为法无性故。因灭有为名无为，是故说不生不灭名无为相，更无自相。是故无法不能为法作相，如兔角龟毛等不能为法作相。是故生非无为，住、灭亦如是。
复次，
三相若聚散， 不能有所相，
云何于一处， 一时有三相？

是生、住、灭相，若一一能为有为法作相，若和合能与有为法作相，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若谓一一者，于一处中或有有相、或有无相。生时无住、灭，住时无生、灭，灭时无生、住，若和合者，共相违法，云何一时俱？若谓三相更有三相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谓生住灭， 更有有为相，
是即为无穷， 无即非有为。

若谓生、住、灭更有有为相，生更有生、有住、有灭，如是三相复应更有相，若尔则无穷。若更无相，是三相则不名有为法，亦不能为有为法作相。
问曰：汝说三相为无穷，是事不然。生、住、灭虽是有为，而非无穷。何以故？
生生之所生， 生于彼本生，
本生之所生， 还生于生生。

法生时通自体七法共生，一法、二生、三住、四灭、五生生、六住住、七灭灭。是七法中，本生除自体，能生六法，生生能生本生，本生能生生生。是故三相虽是有为，而非无穷。
答曰：
若谓是生生， 能生于本生，
生生从本生， 何能生本生？

若是生生能生本生者，是生生则不名从本生生。何以故？是生生从本生生，云何能生本生？
复次，
若谓是本生， 能生于生生，
本生从彼生， 何能生生生？

若谓本生能生生生者，是本生不名从生生生。何以故？是本生从生生生，云何能生生生？生生法应生本生，而今生生不能生本生，生生未有自体，何能生本生？是故本生不能生生生。
问曰：是生生生时，非先非后能生本生，但生生生时能生本生。
答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生生生时， 能生于本生，
生生尚未有， 何能生本生？

若谓生生生时，能生本生可尔，而实未有，是故生生生时，不能生本生。
复次，
若本生生时， 能生于生生，
本生尚未有， 何能生生生？
若谓是本生生时，能生生生可尔，而实未有，是故本生生时，不能生生生。
问曰：
如灯能自照， 亦能照于彼；
生法亦如是， 自生亦生彼。
如灯入于闇室照了诸物，亦能自照；生亦如是，能生于彼，亦能自生。
答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
灯中自无闇， 住处亦无闇，
破闇乃名照， 无闇则无照。

灯体自无闇，明所及处亦无闇，明闇相违故。破闇故名照，无闇则无照，何得言灯自照亦照彼？
问曰：是灯非未生有照，亦非生已有照；但灯生时，能自照亦照彼。
答曰：
云何灯生时， 而能破于闇？
此灯初生时， 不能及于闇。

灯生时名半生半未生，灯体未成就，云何能破闇？又灯不能及闇，如人得贼乃名为破，若谓灯虽不到闇而能破闇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灯若未及闇， 而能破闇者，
灯在于此间， 则破一切闇。
若灯有力，不到闇而能破者，此处燃灯，应破一切处闇，俱不及故。
复次，灯不应自照照彼。何以故？
若灯能自照， 亦能照于彼；
闇亦应自闇， 亦能闇于彼。

若灯与闇相违故，能自照亦照于彼；闇与灯相违故，亦应自蔽蔽彼。若闇与灯相违，不能自蔽蔽彼；灯与闇相违，亦不应自照亦照彼。是故灯喻非也！破生因缘未尽故，今当更说。
此生若未生， 云何能自生？
若生已自生， 生已何用生？

是生自生时，为生已生？为未生生？若未生生则是无法，无法何能自生？若谓生已生，则为已成，不须复生，如已作不应更作。若已生、若未生，是二俱不生故无生。汝先说生如灯能自生亦生彼，是事不然，住、灭亦如是。
复次，
生非生已生， 亦非未生生，
生时亦不生， 去来中已答。

生名众缘和合有生，已生中无作故无生，未生中无作故无生。生时亦不然，离生法，生时不可得；离生时，生法亦不可得，云何生时生？是事去来中已答。

已生法不可生。何以故？生已复生，如是展转则为无穷，如作已复作。复次，若生已更生者，以何生法生？是生相未生，而言生已生者，则自违所说。何以故？生相未生而汝谓生。若未生谓生者，法或可生已而生，或可未生而生，汝先说生已生，是则不定。复次，如烧已不应复烧，去已不应复去，如是等因缘故，生已不应生。

未生法亦不生。何以故？法若未生，则不应与生缘和合；若不与生缘和合，则无法生。若法未与生缘和合而生者，应无作法而作，无去法而去，无染法而染，无恚法而恚，无痴法而痴，如是则皆破世间法，是故未生法不生。复次，若未生法生者，世间未生法皆应生，一切凡夫未生菩提今应生菩提不坏法，阿罗汉无有烦恼今应生烦恼，兔等无角今皆应生；但是事不然，是故未生法亦不生。

问曰：未生法不生者，以未有缘、无作、无作者、无时、无方等故不生。若有缘、有作、有作者、有时、有方等和合故未生法生，是故若说一切未生法皆不生，是事不尔。

答曰：若法有缘、有时、有方等和合则生者，先有亦不生，先无亦不生，有无亦不生，三种先已破，是故生已不生，未生亦不生，生时亦不生。何以故？已生分不生，未生分亦不生，如先答。复次，若离生有生时者，应生时生，但离生无生时，是故生时亦不生。复次，若言生时生者，则有二生过：一以生故名生时，二以生时中生。二皆不然，无有二法，云何有二生？是故生时亦不生。复次，生法未发则无生时，生时无故生何所依？是故不得言生时生。如是推求，生已无生，未生无生，生时无生，无生故，生不成；生不成故，住、灭亦不成；生、住、灭不成故，有为法不成。是故偈中说去、未去、去时中已答。
问曰：我不定言生已生、未生生、生时生，但众缘和合故有生。
答曰：汝虽有是说，此则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谓生时生， 是事已不成，
云何众缘合， 尔时而得生？

生时生已种种因缘破，汝今何以更说众缘和合故有生？若众缘具足、不具足，皆与生同破。
复次，
若法众缘生，即是寂灭性，
是故生、生时，是二俱寂灭。

众缘所生法，无自性故寂灭，寂灭名为无，此无彼无相，断言语道灭诸戏论。众缘名，如因缕有布，因蒲有席。若缕自有定相，不应从麻出。若布自有定相，不应从缕出。而实从缕有布，从麻有缕，是故缕亦无定性，布亦无定性。如燃、可燃因缘和合成，无有自性，可燃无故燃亦无，燃无故可燃亦无；一切法亦如是，是故从众缘生法无自性，无自性故空如野马无实。是故偈中说，生与生时二俱寂灭，不应说生时生。汝虽种种因缘欲成生相，皆是戏论，非寂灭相。
问曰：定有三世别异，未来世法得生，因缘即生，何故言无生？
答曰：
若有未生法，说言有生者，
此法先已有，更复何用生？
若未来世中，有未生法而生，是法先已有，何用更生？有法不应更生。
问曰：未来虽有，非如现在相，以现在相故说生。

答曰：现在相未来中无，若无，云何言未来生法生？若有，不名未来，应名现在，现在不应更生。二俱无生故不生。
复次，汝谓生时生亦能生彼，今当更说。
若言生时生，是能有所生，
何得更有生，而能生是生？
若生生时能生彼，是生谁复能生？
若谓更有生，生生则无穷，
离生生有生，法皆能自生。
若生更有生，生则无穷。若是生更无生而自生者，一切法亦皆能自生，而实不尔。
复次，
有法不应生，无亦不应生，
有无亦不生，此义先已说。

凡所有生，为有法有生，为无法有生，为有无法有生，是皆不然，是事先已说。离此三事更无有生，是故无生。
复次，
若诸法灭时，是时不应生；
法若不灭者，终无有是事。

若法灭相是法不应生。何以故？二相相违故。一是灭相，知法是灭；一是生相，知法是生。二相相违法，一时则不然，是故灭相法不应生。
问曰：若灭相法不应生，不灭相法应生。

答曰：一切有为法念念灭故，无不灭法。离有为，无有决定无为法，无为法但有名字，是故说不灭法终无有是事。
问曰：若法无生，应有住。
答曰：
不住法不住，住法亦不住，
住时亦不住，无生云何住？

不住法不住，无住相故。住法亦不住。何以故？已有住故。因去故有住，若住法先有，不应更住。住时亦不住，离住、不住更无住时，是故亦不住。如是一切处求住不可得故，即是无生。若无生，云何有住？
复次，
若诸法灭时，是则不应住；
法若不灭者，终无有是事。

若法灭相，是法无有住相。何以故？一法中有二相相违故，一是灭相，二是住相。一时一处有住、灭相，是事不然，是故不得言灭相法有住。
问曰：若法不灭，应有住。
答曰：无有不灭法。何以故？
所有一切法，皆是老死相；
终不见有法，离老死有住。
一切法生时无常，常随逐无常有二，名老及死。如是一切法，常有老死故无住时。
复次，
住不自相住，亦不异相住；
如生不自生，亦不异相生。

若有住法，为自相住？为他相住？二俱不然。若自相住则为是常，一切有为法从众缘生，若住法自住，则不名有为。住若自相住，法亦应自相住，如眼不能自见，住亦如是。若异相住，则住更有住，是则无穷。复次，见异法生异相，不得不因异法而有异相；异相不定故，因异相而

住者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若无住，应有灭。
答曰：无。何以故？
法已灭不灭， 未灭亦不灭，
灭时亦不灭， 无生何有灭？

若法已灭则不灭，以先灭故。未灭亦不灭，离灭相故。灭时亦不灭，离二更无灭时。如是推求，灭法即是无生，无生何有灭？
复次，
法若有住者， 是则不应灭；
法若不住者， 是亦不应灭。

若法定住，则无有灭。何以故？由有住相故。若住法灭则有二相，住相、灭相，是故不得言住中有灭，如生死不得一时有。若法不住，亦无有灭。何以故？离住相故。若离住相则无法，无法云何灭？
复次，
是法于是时， 不于是时灭；
是法于异时， 不于异时灭。

若法有灭相，是法为自相灭？为异相灭？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如乳不于乳时灭，随有乳时，乳相定住故；非乳时亦不灭，若非乳不得言乳灭。
复次，
如一切诸法， 生相不可得；
以无生相故， 即亦无灭相。

如先推求，一切法生相不可得，尔时即无灭相。破生故无生，无生云何有灭？若汝意犹未已，今当更说破灭因缘。
若法是有者， 是即无有灭，
不应于一法， 而有有无相。
诸法有时推求灭相不可得。何以故？云何一法中，亦有亦无相？如光影不同处。
复次，
若法是无者， 是即无有灭；
譬如第二头， 无故不可断。
法若无者则无灭相，如第二头、第三手无故不可断。
复次，
法不自相灭， 他相亦不灭；
如自相不生， 他相亦不生。

如先说生相，生不自生，亦不从他生。若以自体生，是则不然。一切物皆从众缘生，如指端不能自触，如是生不能自生。从他生亦不然。何以故？生未有故，不应从他生。是生无故无自体，自体无故他亦无，是故从他生亦不然。灭法亦如是，不自相灭，不他相灭。
复次，
生住灭不成， 故无有有为；
有为法无故， 何得有无为？

汝先说有生、住、灭相故有有为，以有有为故有无为。今以理推求，三相不可得，云何得有有为？如先说，无有无相法，有为法无故，何得有无为？无为相名不生、不住、不灭，止有为相故名无为相，无为自无别相，因是三相有无为相。如火为热相、地为坚相、水为冷相，无为则不然。
问曰：若是生、住、灭毕竟无者，云何论中得说名字？
答曰：
如幻亦如梦， 如乾闼婆城，
所说生住灭， 其相亦如是。

生、住、灭相无有决定，凡人贪着谓有决定，诸贤圣怜愍欲止其颠倒，还以其所着名字为说。语言虽同，其心则异，如是说生、住、灭相，不应有难。如幻化所作，不应责其所由，不应于中有忧喜想，但应眼见而已。如梦中所见不应求实，如乾闼婆城日出时现而无有实，但假为名字不久则灭；生、住、灭亦如是，凡夫分别为有，智者推求则不可得。
观破作作者品第八
问曰：现有作、有作者、有所用作法，三事和合故有果报，是故应有作者、作业。

答曰：上来品品中，破一切法皆无有余。如破三相，三相无故无有有为，有为无故无无为；有为、无为无故，一切法尽无作、作者。若是有为，有为中已破；若是无为，无为中已破，不应复问。汝着心深故，而复更问，今当复答。
决定有作者， 不作决定业；
决定无作者， 不作无定业。
若先定有作者、定有作业，则不应作。若先定无作者、定无作业，亦不应作。何以故？
决定业无作， 是业无作者；
定作者无作， 作者亦无业。

若先决定有作业，不应更有作者，又离作者应有作业，但是事不然。若先决定有作者，不应更有作业，又离作业应有作者，但是事不然。是故决定作者、决定作业，不应有作；不决定作者、不决定作业，亦不应有作。何以故？本来无故。有作者、有作业，尚不能作，何况无作者、无作业？

复次，
若定有作者， 亦定有作业，
作者及作业， 即堕于无因。

若先定有作者、定有作业，汝谓作者有作，即为无因：离作业有作者、离作者有作业，则不从因缘有。

问曰：若不从因缘有作者、有作业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
若堕于无因， 则无因无果，
无作无作者， 无所用作法。
若无作等法， 则无有罪福，
罪福等无故， 罪福报亦无。
若无罪福报， 亦无有涅盘，
诸可有所作， 皆空无有果。

若堕于无因，一切法则无因无果。能生法名为因，所生法名为果，是二即无。是二无故无作、无作者，亦无所用作法，亦无罪福。罪福无故，亦无罪福果报及涅盘道，是故不得从无因生。

问曰：若作者不定，而作不定业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一事无，尚不能起作业，何况二事都无！譬如化人以虚空为舍，但有言说，而无作者、作业。

问曰：若无作者、无作业，不能有所作。今有作者、有作业，应有作。

答曰：
作者定不定， 不能作二业，
有无相违故， 一处则无二。

作者定不定，不能作定不定业。何以故？有无相违故，一处不应有二。有是决定，无是不决定。一人一事，云何有有无？

复次，
有不能作无， 无不能作有，
若有作、作者， 其过如先说。

若有作者而无业，何能有所作？若无作者而有业，亦不能有所作。何以故？如先说，有中若先有业，作者复何所作？若先无业，云何可得作？如是则破罪福等因缘果报。是故偈中说：有不能作无，无不能作有，若有作、作者，其过如先说。

复次，
作者不作定， 亦不作不定，
及定不定业， 其过如先说。

定业已破，不定业亦破，定不定业亦破。今欲一时总破，故说是偈。是故作者不能作三种业，今三种作者亦不能作业。何以故？

作者定不定， 亦定亦不定，
不能作于业， 其过如先说。

作者定不定，亦定亦不定，不能作于业。何以故？如先三种过因缘，此中应广说。如是一切处求作者、作业，皆不可得。

问曰：若言无作、无作者，则复堕无因。

答曰：是业从众缘生假名为有，无有决定，不如汝所说。何以故？

因业有作者， 因作者有业，
成业义如是， 更无有余事。

业先无决定，因人起业；因业有作者，作者亦无决定，因有作业名为作者，二事和合故得成作、作者。若从和合生则无自性，无自性故空，空则无所生，但随凡夫忆想分别故，说有作业、有作者，第一义中无作业、无作者。

复次，
如破作、作者，
受、受者亦尔，及一切诸法， 亦应如是破。

如作、作者不得相离，不相离故不决定，无决定故无自性。受、受者亦如是，受名五阴身，受者是人，如是离人无五阴，离五阴无人，但从众缘生。如受、受者，余一切法，亦应如是破。

破本住品第九

问曰：有人言，
眼耳等诸根， 苦乐等诸法，
谁有如是事？ 是则名本住。

若无有本住，谁有眼等法？
以是故当知，先已有本住。

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命等诸根，名为眼耳等根。苦受、乐受、不苦不乐受，想思忆念等心心数法，名为苦乐等法。有论师言：“先未有眼等法，应有本住。因是本住，眼等诸根得增长。若无本住，身及眼等诸根，为因何生而得增长？”
答曰：
若离眼等根，及苦乐等法，
先有本住者，以何而可知？

若离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，先有本住者，以何可说？以何可知？如外法瓶衣等，以眼等根得知，内法以苦乐等根得知。如经中说：“可坏是色相，能受是受相，能识是识相。”汝说离眼耳、苦乐等先有本住者，以何可知说有是法？

问曰：有论师言：“出入息、视眴、寿命、思惟、苦乐、憎爱、动发等是神相。若无有神，云何有出入息等相？是故当知，离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，先有本住。”

答曰：是神若有，应在身内，如壁中有柱。若在身外，如人被铠。若在身内，身则不可坏，神常在内故。是故言神在身内，但有言说，虚妄无实。若在身外覆身如铠者，身应不可见，神细密覆故，亦应不可坏，而今实见身坏。是故当知，离苦乐等先无余法。若谓断臂时神缩在内不可断者，断头时亦应缩在内不应死，而实有死，是故知离苦乐等先有神者，但有言说，虚妄无实。

复次，若言身大则神大、身小则神小，如灯大则明大、灯小则明小者，如是神则随身不应常。若随身者，身无则神无，如灯灭则明灭。若神无常，则与眼耳、苦乐等同。是故当知，离眼耳等先无别神。

复次，如风狂病人不得自在，不应作而作。若有神是诸作主者，云何言不得自在？若风狂病不恼神者，应离神别有所作。如是种种推求离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，先无本住。若必谓离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有本住者，无有是事。何以故？
若离眼耳等，而有本住者，
亦应离本住，而有眼耳等。
若本住离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先有者，今眼耳等根、苦乐等法，亦应离本住而有。
问曰：二事相离可尔，但使有本住。
答曰：
以法知有人，以人知有法，
离法何有人？离人何有法？

法者，眼耳、苦乐等；人者，是本住。汝谓以有法故知有人，以有人故知有法，今离眼耳等法何有人？离人何有眼耳等法？
复次，
一切眼等根，实无有本住，
眼耳等诸根，异相而分别。

眼耳等诸根、苦乐等诸法，实无有本住。因眼缘色生眼识，以和合因缘，知有眼耳等诸根，不以本住故知。是故偈中说：一切眼等根，实无有本住，眼耳等诸根，各自能分别。
问曰：
若眼等诸根，无有本住者，
眼等一一根，云何能知尘？

若一切眼耳等诸根、苦乐等诸法，无本住者，今一一根，云何能知尘？眼耳等诸根无思惟，不应有知；而实知尘，当知离眼耳等诸根，更有能知尘者。
答曰：若尔者，为一一根中各有知者？为一知者在诸根中？二俱有过。何以故？
见者即闻者，闻者即受者，
如是等诸根，则应有本住。

若见者即是闻者，闻者即是受者，则是一神。如是眼等诸根，应先有本住，色声香等无有定知者，或可以眼闻声，如人有六向随意见闻。若闻者、见者是一，于眼等根随意见闻，但是事不然。
若见、闻各异，受者亦各异，
见时亦应闻，如是则神多。

若见者、闻者、受者各异，则见时亦应闻。何以故？离见者有闻者故。如是鼻舌身中，神应一时行。若尔者，人一而神多，以一切根一时知诸尘，而实不尔。是故见者、闻者、受者，不应俱用。
复次，
眼耳等诸根，苦乐等诸法，
所从生诸大，彼大亦无神。

若人言离眼耳等诸根、苦乐等诸法别有本住，是事已破。今于眼耳等所因四大，是四大中亦无本住。

问曰：若眼耳等诸根、苦乐等诸法，无有本住可尔；眼耳等诸根、苦乐等诸法应有。

答曰：

若眼耳等根， 苦乐等诸法，

无有本住者， 眼等亦应无。

若眼耳、苦乐等诸法，无有本住者，谁有此眼耳等？何缘而有？是故眼耳等亦无。

复次，

眼等无本住， 今后亦复无，

以三世无故， 无有无分别。

思惟推求本住，于眼等先无，今后亦无。若三世无，即是无生寂灭不应有难。若无本住，云何有眼等？如是问答，戏论则灭；戏论灭故，诸法则空。

破燃可燃品第十

问曰：应有受、受者，如燃、可燃。燃是受者，可燃是受，所谓五阴。

答曰：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燃、可燃俱不成故。燃、可燃，若以一法成，若以二法成，二俱不成。

问曰：且置一异法。若言无燃、可燃，今云何以一异相破？如兔角龟毛无故不可破。世间眼见实有事而后可思惟，如有金，然后可烧可锻；若无燃、可燃，不应以一异法思惟。若汝许有一异法，当知有燃、可燃。若许有者，则为已有。

答曰：随世俗法言说，不应有过。燃、可燃若说一、若说异，不名为受。若离世俗言说，则无所论。若不说燃、可燃，云何能有所破？若无所说，则义不可明。如有论者欲破有无，必应言有无，不以称有无故而受有无，是以随世间言说故无咎。若口有言便是受者，汝言破即为自破；燃、可燃亦如是，虽有言说亦复不受。是故以一异法，思惟燃、可燃，二俱不成。何以故？

若燃是可燃，

作、作者则一；若燃异可燃， 离可燃有燃。

燃是火，可燃是薪。作者是人，作是业。若燃、可燃一，则作、作者亦应一。若作、作者一，则陶师与瓶一，作者是陶师，作是瓶。陶师非瓶，瓶非陶师，云何为一？是以作、作者不一故，燃、可燃亦不一。若谓一不可则应异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若燃与可燃异，应离可燃别有燃，分别是可燃、是燃，处处离可燃应有燃，而实不尔，是故异亦不可。

复次，

如是常应燃， 不因可燃生，

则无燃火功， 亦名无作火。

若燃、可燃异，则燃不待可燃而常燃。若常燃者，则自住其体，不待因缘，人功则空。人功者，将护火令燃；是功现有，是故知火不异可燃。

复次，若燃异可燃，燃即无作。离可燃，火何所燃？若尔者，火则无作，无作火无有是事。

问曰：云何火不从因缘生，人功亦空？

答曰：

燃不待可燃， 则不从缘生；

火若常燃者， 人功则应空。

燃、可燃若异，则不待可燃有燃。若不待可燃有燃，则无相因法，是故不从因缘生。

复次，若燃异可燃，则应常燃。若常燃者，应离可燃别见有燃，更不须人功。何以故？

若汝谓燃时， 名为可燃者，

尔时但有薪， 何物燃可燃？

若谓先有薪烧时名可燃者，是事不尔。若离燃别有可燃者，云何言燃时名可燃？

复次，

若异则不至， 不至则不烧，

不烧则不灭， 不灭则常住。

若燃异可燃，则燃不应至可燃。何以故？不相待成故。若燃不相待成，则自住其体，何用可燃？是故不至。若不至则不燃、可燃。何以故？无有不至而能烧故。若不烧则无灭，应常住自相，是事不尔。

问曰：

燃与可燃异， 而能至可燃，

如此至彼人， 彼人至此人。

燃与可燃异，而能至可燃。如男至于女，如女至于男。

答曰：

若谓燃、可燃， 二俱相离者，

如是燃则能， 至于彼可燃。

若离燃有可燃，若离可燃有燃，各自成者，如是则应燃至可燃，而实不尔。何以故？离燃无可燃，离可燃无燃故。今离男有女，离女有男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喻不成故，燃不至可燃。

问曰：燃、可燃相待而有，因可燃有燃，因燃有可燃，二法相待成。

答曰：
若因可燃燃， 因燃有可燃，
先定有何法， 而有燃可燃？

若因可燃而燃成，亦应因燃，可燃成。是中若先定有可燃，则因可燃而燃成；若先定有燃，则因燃，可燃成。今若因可燃而燃成者，则先有可燃而后有燃，不应待燃而有可燃。何以故？可燃在先，燃在后故。若燃不燃可燃，是则可燃不成。又可燃不在余处，离于燃故若可燃不成，燃亦不成。若先燃后有可燃，燃亦有如是过。是故燃、可燃，二俱不成。

复次，
若因可燃燃， 则燃成复成，
是为可燃中， 则为无有燃。

若欲因可燃而成燃，则燃成已复成。何以故？燃自住于燃中。若燃不自住其体，从可燃成者，无有是事。是故有是燃从可燃成，今则燃成复成，有如是过。复有可燃无燃过。何以故？可燃离燃自住其体故，是故燃、可燃相因待，无有是事。

复次，
若法因待成， 是法还成待，
今则无因待， 亦无所成法。

若法因待成，是法还成本因待，如是决定则无二事。如因可燃而成燃，还因于燃而成可燃，是则二俱无定，无定故不可得。何以故？

若法有待成， 未成云何待？
若成已有待， 成已何用待？

若法因待成，是法先未成，未成则无，无则云何有因待？若是法先已成，已成何用因待？是二俱不相因待，是故汝先说燃、可燃相因待成，无有是事。是故，因可燃无燃， 不因亦无燃；

因燃无可燃， 不因无可燃。

今因待可燃，燃不成；不因待可燃，燃亦不成。可燃亦如是，因燃、不因燃，二俱不成，是过先已说。

复次，
燃不余处来， 燃处亦无燃；
可燃亦如是， 余如去来说。

燃不于余方来入可燃，可燃中亦无燃，析薪求燃不可得故。可燃亦如是，不从余处来入燃中，燃中亦无可燃。如燃已不燃、未燃不燃、燃时不燃，是义如去来中说。是故，可燃即非燃，离可燃无燃，

燃无有可燃， 燃中无可燃，

可燃中无燃，可燃不燃。何以故？先已说作、作者一过故。离可燃无燃，有常燃等过故。燃无有可燃，燃中无可燃，可燃中无燃，以有异过故，三皆不成。

问曰：何故说燃、可燃？

答曰：如因可燃有燃，如是因受有受者。受名五阴，受者名人。燃、可燃不成故，受、受者亦不成。何以故？

以燃、可燃法，
说受、受者法，及以说瓶衣， 一切等诸法。

如可燃非燃，如是受非受者，作、作者一过故。又离受无受者，异不可得故，以异过故，三皆不成。如受、受者，外瓶衣等一切法皆同上说，无生毕竟空。是故，若人说有我，诸法各异相，

当知如是人， 不得佛法味。

诸法从本已来无生，毕竟寂灭相，是故品未说是偈。若人说我相，如犊子部众说，不得言色即是我，不得言离色是我，在第五不可说藏中。如萨婆多部众说，诸法各各相，是善、是不善、是无记，是有漏无漏、有为无为等别异。如是等人，不得诸法寂灭相，以佛语作种种戏论。

破本际品第十一

问曰：无本际经说：“众生往来生死，本际不可得。”是中说有众生、有生死，以何因缘故而作是说？

答曰：
大圣之所说， 本际不可得，
生死无有始， 亦复无有终。

圣人有三种：一者、外道五神通，二者、阿罗汉、辟支佛，三者、得神通大菩萨。佛于三种中最上故言大圣，佛所言说无不是实说。

生死无始。何以故？生死初后不可得，是故言无始。汝谓若无初后，应有中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
若无有始终， 中当云何有？
是故于此中， 先后共亦无。

因中后故有初，因初中故有后。若无初无后，云何有中？生死中无初、中、后，是故说先后共不可得。何以故？
若使先有生， 后有老死者，
不老死有生， 不生有老死。
若先有老死， 而后有生者，
是则为无因， 不生有老死。

生死众生，若先生渐有老，而后有死者，则生无老死。法应生有老死，老死有生。又不老死而生，是亦不然。又不因生有老死。
若先老死后生，老死则无因，生在后故。又不生，何有老死？
若谓生、老死先后不可，谓一时成者，是亦有过。何以故？
生及于老死， 不得一时共，
生时则有死， 是二俱无因。

若生、老死一时则不然。何以故？生时即有死故。法应生时有、死时无，若生时有死，是事不然。若一时生，则无有相因；如牛、角一时出，则不相因。是故，若使初后共， 是皆不然者，
何故而戏论， 谓有生、老死？
思惟生、老死三皆有过故，即无生毕竟空，汝今何故贪着，戏论生老死，谓有决定相？
复次，
诸所有因果， 相及可相法，
受及受者等， 所有一切法，
非但于生死， 本际不可得，
如是一切法， 本际皆亦无。

一切法者，所谓因果相、可相，受及受者等，皆无本际；非但生死无本际，以略开示故，说生死无本际。
破苦品第十二
有人说曰：
自作及他作， 共作无因作，
如是说诸苦， 于果则不然。

有人言，苦恼自作，或言他作，或言亦自作亦他作，或言无因作，于果皆不然。于果皆不然者，众生以众缘致苦，厌苦欲求灭，不知苦恼实因缘有四种谬，是故说于果皆不然。何以故？
苦若自作者， 则不从缘生，
因有此阴故， 而有彼阴生。

若苦自作，则不从众缘生，自名从自性生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因前五阴有后五阴生，是故苦不得自作。
问曰：若言此五阴作彼五阴者，则是他作。
答曰：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谓此五阴， 异彼五阴者，
如是则应言， 从他而作苦。

若此五阴与彼五阴异，彼五阴与此五阴异者，应从他作。如缕与布异者，应离缕有布；若离缕无布者，则布不异缕。如是彼五阴异此五阴者，则应离此五阴有彼五阴；若离此五阴无彼五阴者，则此五阴不异彼五阴，是故不应言苦从他作。
问曰：自作者，是人人自作苦，自受苦。
答曰：
若人自作苦， 离苦何有人？
而谓于彼人， 而能自作苦。

若谓人自作苦者，离五阴苦，何处别有人，而能自作苦？应说是人而不可说，是故苦非人自作。
若谓人不自作苦，他人作苦与此人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苦他人作， 而与此人者；
若当离于苦， 何有此人受？
若他人作苦与此人者，离五阴无有此人受。
复次，
苦若彼人作， 持与此人者，
离苦何有人， 而能授于此？
若谓彼人作苦授与此人者，离五阴苦，何有彼人作苦持与此人？若有者，应说其相。
复次，
自作若不成， 云何彼作苦？
若彼人作苦， 即亦名自作。

种种因缘，彼自作苦不成，而言他作苦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此彼相待故。若彼作苦，于彼亦

名自作苦，自作苦先已破。汝受自作苦不成故，他作亦不成。
复次，
苦不名自作， 法不自作法，
彼无有自体， 何有彼作苦？
自作苦不然。何以故？如刀不能自割，如是法不能自作法，是故不能自作。

他作亦不然。何以故？离苦无彼自性。若离苦有彼自性者，应言彼作苦，彼亦即是苦，云何苦自作苦？
问曰：若自作、他作不然，应有共作。
答曰：
若此彼苦成， 应有共作苦；
此彼尚无作， 何况无因作？
自作、他作犹尚有过，何况无因作！无因多过，如破作作者品中说。
复次，
非但说于苦， 四种义不成；
一切外万物， 四义亦不成。

佛法中虽说五受阴为苦，有外道人谓苦受为苦，是故说。不但说于苦四种义不成，外万物，地水山木等，一切法皆亦不成。
破行品第十三
问曰：
如佛经所说， 虚诳妄取相，
诸行妄取故， 是名为虚诳。

佛经中说：虚诳者，即是妄取相。第一实者，所谓涅盘非妄取相。以是经说故，当知有诸行虚诳妄取相。
答曰：
虚诳妄取者， 是中何所取？
佛说如是事， 欲以示空义。
若妄取相法即是虚诳者，是诸行中为何所取？佛如是说，当知说空义。
问曰：云何知一切诸行皆是空？

答曰：一切诸行，虚妄相故空；诸行生灭不住，无自性故空。诸行名五阴，从行生故。五阴名行，是五阴皆虚妄无有定相。何以故？如婴儿时色非匍匐时色，匍匐时色非行时色，行时色非童子时色，童子时色非壮年时色，壮年时色非老年时色。如色念念不住故，分别决定性不可得。婴儿色为即是匍匐色乃至老年色为异，二俱有过。何以故？若婴儿色即是匍匐色乃至老年色者，如是则是一色皆为婴儿，无有匍匐乃至老年，又如泥团常是泥团终不作瓶。何以故？色常定故。若婴儿色异匍匐色者，则婴儿不作匍匐，匍匐不作婴儿。何以故？二色异故。如是童子、少年、壮年、老年色不应相续，有失亲属法无父无子。若尔者，唯有婴儿应得父，余则匍匐乃至老年不应有分。是故二俱有过。
问曰：色虽不定，婴儿色灭已，相续更生乃至老年色，无有如上过。

答曰：婴儿色相续生者，为灭已相续生？为不灭相续生？若婴儿色灭，云何有相续？以无因故。如虽有薪可燃，火灭故无有相续。若婴儿色不灭而相续者，则婴儿色不灭，常住本相亦无相续。
问曰：我不说灭不灭故相续生，但说不住相似生故言相续生。

答曰：若尔者，则有定色而更生，如是应有千万种色，但是事不然，如是亦无相续。如是一切处求色无有定相，但以世俗言说故有。如芭蕉树求实不可得，但有皮叶；如是智者求色相，念念灭更无实色可得，不住色形色相，相似次第生难可分别。如灯焰分别定色不可得，从是定色更有色生不可得，是故色无性故空，但以世俗言说故有。

受亦如是，智者种种观察，次第相似故生灭难可别知。如水流相续，但以觉故说三受在身。是故当知，受同色说。

想因名相生，若离名相则不生。是故佛说，分别知名字相故名为想，非决定先有，从众缘生无定性，无定性故如影随形。因形有影，无形则无影，影无决定性。若定有者，离形应有影，而实不尔，是故从众缘生，无自性故不可得。想亦如是，但因外名相，以世俗言说故有。

识因色声香味触等眼耳鼻舌身等生，以眼等诸根别异故，识有别异。是识为在色、为在眼、为在中间，无有决定，但生已识尘、识此人、识彼人。知此人识为即是知彼人识？为异？是二难可分别。如眼识，耳识亦难可分别；以难分别故，或言一，或言异，无有决定分别。但从众缘生故，眼等分别故空无自性。如伎人含一珠出已复示，人则生疑，为是本珠？为更有异？识亦如是，生已更生，为是本识？为是异识？是故当知，识不住故无自性，虚诳如幻。

诸行亦如是。诸行者，身、口、意；行有二种，净、不净。何等为不净？恼众生贪着等名不净，不恼众生实语不贪着等名净。或增或减，净行者，在人中、欲天、色天、无色天受果报已则减，还作故名增；不净行者亦如是，在地狱、畜生、饿鬼、阿修罗中受果报已则减，还作故名增。是故诸行有增有减故不住。如人有病，随宜将适病则除愈，不将适病则还集；诸行亦如是

，有增有减故不决定，但以世俗言说故有。因世谛故得见第一义谛，所谓无明缘诸行，从诸行有识着，识着故有名色，从名色有六入，从六入有触，从触有受，从受有爱，从爱有取，从取有有，从有有生，从生有老死忧悲苦恼恩爱别苦怨憎会苦等，如是诸苦皆以行为本，佛以世谛故说。若得第一义谛生真智慧者则无明息，无明息故诸行亦不集，诸行不集故见谛所断，身见、疑、戒取等断，及思惟所断，贪恚、色染、无色染、调戏无明亦断；以是断故一一分灭，所谓无明、诸行、识、名色、六入、触、受、爱、取、有、生老死忧悲苦恼恩爱别苦怨憎会苦等皆灭；以是灭故，五阴身毕竟灭更无有余，唯但有空。是故佛欲示空义故，说诸行虚诳。

复次，诸法无性故虚诳，虚诳故空。如偈说：

诸法有异故， 知皆是无性；
无性法亦无， 一切法空故。

诸法无有性。何以故？诸法虽生不住自性，是故无性。如婴儿定住自性者，终不作匍匐乃至老年；而婴儿次第相续有异相现匍匐乃至老年，是故说见诸法异相故知无性。

问曰：若诸法异相无性即有无性法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若无性，云何有法？云何有相？何以故？无有根本故，但为破性故说无性。是无性法若有者，不名一切法空。若一切法空，云何有无性法？

问曰：

诸法若无性， 云何说婴儿，
乃至于老年， 而有种种异？

诸法若无性，则无有异相，而汝说有异相，是故有诸法性。若无诸法性，云何有异相？

答曰：

若诸法有性， 云何而得异？
若诸法无性， 云何而有异？

若诸法决定有性，云何可得异性？名决定有，不可变异，如真金不可变，又如暗性不变为明，明性不变为暗。

复次，

是法则无异， 异法亦无异，
如壮不作老， 老亦不作壮。

若法有异者，则应有异相，为即是法异？为异法异？是二不然。若即是法异，则老应作老，而老实不作老。若异法异者，老与壮异，壮应作老，而壮实不作老。二俱有过。

问曰：若法即异，有何咎？如今眼见，年少经日月岁数则老。

答曰：

若是法即异， 乳应即是酪；
离乳有何法， 而能作于酪？

若是法即异者，乳应即是酪，更不须因缘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乳与酪有种种异故，乳不即是酪，是故法不即异。若谓异法为异者，是亦不然，离乳更有何物为酪？如是思惟，是法不异，异法亦不异，是故不应偏有所执。

问曰：破是、破异，犹有空在，空即是法。

答曰：

若有不空法， 则应有空法；
实无不空法， 何得有空法？

若有不空法，相因故应有空法，而上来种种因缘破不空法。不空法无故则无相待，无相待故何有空法？

问曰：汝说不空法无故，空法亦无。若尔者，即是说空，但无相待故不应有执。若有对应有相待，若无对则无相待，相待无故则无相，无相故则无执，如是即为说空。

答曰：

大圣说空法， 为离诸见故；
若复见有空， 诸佛所不化。

大圣为破六十二诸见，及无明爱等诸烦恼故说空。若人于空复生见者，是人不可化。譬如有病，须服药可治，若药复为病则不可治。如火从薪出，以水可灭，若从水生，为用何灭？如空是水，能灭诸烦恼火。有人罪重，贪着心深，智慧钝故，于空生见，或谓有空，或谓无空，因有无还起烦恼。若以空化此人者，则言我久知是空。若离是空则无涅盘道，如经说：“离空无相无作门得解脱者，但有言说。”

中论卷第三 破合品第十四

说曰，上破根品中，说见、所见、见者皆不成。此三事无异法故则无合，无合义今当说。

问曰：何故眼等三事无合？

答曰：

见、可见、见者， 是三各异方，
如是三法异， 终无有合时。

见是眼根，可见是色尘，见者是我，是三事各在异处，终无合时。异处者，眼在身内，色在身外，我者或言在身内，或言遍一切处，是故无合。

复次，若谓有见法，为合而见？不合而见？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合而见者，随有尘处应有根有我，但是事不然，是故不合。若不合而见者，根、我、尘各在异处亦应有见，而不见。何以故？如眼根在此，不见远处瓶，是故二俱不见。

问曰：我、意、根、尘，四事合故有知生，能知瓶衣等万物，是故有见、可见、见者。

答曰：是事根品中已破，今当更说。汝说四事合故知生，是知为见瓶衣等物已生？为未见而生？若见已生者，知则无用；若未见而生者，是则未合，云何有知生？若谓四事一时合而知生，是亦不然。若一时生则无相待。何以故？先有瓶，次见，后知生，一时则无先后。知无故，见、可见、见者亦无。如是诸法如幻如梦无有定相，何得有合？无合故空。

复次，
染与于可染， 染者亦复然，
余入余烦恼， 皆亦复如是。

如见、可见、见者无合故，染、可染、染者亦应无合。如说见、可见、见者三法，则说闻、可闻、闻者余入等。如说染、可染、染者，则说嗔、可嗔、嗔者余烦恼等。

复次，
异法当有合， 见等无有异，
异相不成故， 见等云何合？
凡物皆以异故有合，而见等异相不可得，是故无合。

复次，
非但见等法， 异相不可得；
所有一切法， 皆亦无异相。
非但见、可见、见者等三事异相不可得，一切法皆无异相。

问曰：何故无有异相？

答曰：
异因异有异， 异离异无异，
若法从因出， 是法不异因。

汝所谓异，是异因异法故名为异，离异法不名为异。何以故？若法从众缘生，是法不异因，因坏果亦坏故。如因梁椽等有舍，舍不异梁椽，梁椽等坏舍亦坏故。

问曰：若有定异法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
若离从异异， 应余异有异；
离从异无异， 是故无有异。

若离从异有异法者，则应离余异有异法，而实离从异无有异法，是故无余异。如离五指异有拳异者，拳异应于瓶等异物有异，今离五指异，拳异不可得，是故拳异于瓶等无有异法。

问曰：我经说，异相不从众缘生，分别总相故有异相，因异相故有异法。

答曰：
异中无异相， 不异中亦无，
无有异相故， 则无此彼异。

汝言分别总相故有异相，因异相故有异法。若尔者，异相从众缘生，如是即说众缘法。是异相离异法不可得故，异相因异法而有，不能独成。今异法中无异相。何以故？先有异法故，何用异相？不异法中亦无异相。何以故？若异相在不异法中，不名不异法。若二处俱无，即无异相；异相无故，此彼法亦无。

复次，异法无故亦无合。
是法不自合， 异法亦不合，
合者及合时， 合法亦皆无。

是法自体不合，以一故，如一指不自合。异法亦不合，以异故，异事已成不须合故。如是思惟，合法不可得。是故说合者、合时、合法，皆不可得。

观有无品第十五(有十一偈)

问曰：诸法各有性，以有力用故。如瓶有瓶性、布有布性，是性众缘合时则出。

答曰：
众缘中有性， 是事则不然；
性从众缘出， 即名为作法。
若诸法有性，不应从众缘出。何以故？若从众缘出，即是作法无有定性。

问曰：若诸法性从众缘作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
性若是作者， 云何有此义？
性名为无作， 不待异法成。

如金杂铜则非真金，如是若有性则不须众缘，若从众缘出当知无真性。又性若决定，不应待他出，非如长短彼此无定性故待他而有。

问曰：诸法若无自性，应有他性。

答曰：
法若无自性， 云何有他性？

自性于他性， 亦名为他性。

诸法性众缘作故，亦因待成故无自性。若尔者，他性于他亦是自性，亦从众缘生相待故亦无，无故云何言诸法从他性生？他性亦是自性故。
问曰：若离自性、他性有诸法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离自性、他性， 何得更有法？
若有自他性， 诸法则得成。

汝说离自性、他性有法者，是事不然。若离自性、他性则无有法。何以故？有自性、他性法则成，如瓶体是自性，衣物是他性。
问曰：若以自性、他性破有者，今应有无。
答曰：
有若不成者， 无云何可成？
因有有法故， 有坏名为无。
若汝已受有不成者，亦应受无亦无。何以故？有法坏败故名无，是无因有坏而有。
复次，
若人见有、无，
见自性、他性；如是则不见， 佛法真实义。

若人深着诸法，必求有见，若破自性则见他性，若破他性则见有，若破有则见无，若破无则迷惑。若利根着心薄者，知灭诸见安隐故，更不生四种戏论，是人则见佛法真实义，是故说上偈。
复次，
佛能灭有无， 如化迦旃延，
经中之所说， 离有亦离无。

删陀迦旃延经中，佛为说正见义离有离无。若诸法中少决定有者，佛不应破有无。若破有则人谓为无，佛通达诸法相故，说二俱无，是故汝应舍有无见。
复次，
若法实有性， 后则不应异；
性若有异相， 是事终不然。

若诸法决定有性，终不应变异。何以故？若定有自性，不应有异相，如上真金喻。今现见诸法有异相故，当知无有定相。
复次，
若法实有性， 云何而可异？
若法实无性， 云何而可异？
若法定有性，云何可变异？若无性则无自体，云何可变异？
复次，
定有则着常， 定无则着断，
是故有智者， 不应着有无。

若法定有有相，则终无无相，是即为常。何以故？如说三世者，未来中有法相，是法来至现在，转入过去，不舍本相，是则为常。又说因中先有果，是亦为常。若说定有无，是无必先有今无，是则为断灭，断灭名无相续。因由是二见，即远离佛法。
问曰：何故因有生常见？因无生断见？
答曰：
若法有定性， 非无则是常；
先有而今无， 是则为断灭。

若法性定有，则是有相非无相，终不应无；若无则非有，即为无法，先已说过故，如是则堕常见。
若法先有，败坏而无者，是名断灭。何以故？有不应无故，汝谓有无各有定相故。
若有断常见者，则无罪福等破世间事，是故应舍。
观缚解品第十六(十偈)

问曰：生死非都无根本，于中应有众生往来、若诸行往来，汝以何因缘故，说众生及诸行尽空，无有往来？
答曰：
诸行往来者， 常不应往来，
无常亦不应， 众生亦复然。

诸行往来六道生死中者，为常相往来？为无常相往来？二俱不然。若常相往来者，则无生死相续，以决定故，自性住故。若以无常往来者，亦无往来生死相续，以不决定故，无自性故。若众生往来者，亦有如是过。
复次，
若众生往来， 阴界诸入中，
五种求尽无， 谁有往来者？

生死阴界入即是一义。若众生于此阴界入中往来者，是众生于燃可燃品中，五种求不可得，谁于阴界入中而有往来者？

复次，
若从身至身， 往来即无身；
若其无有身， 则无有往来。

若众生往来，为有身往来？为无身往来？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若有身往来，从一身至一身，如是则往来者无身。又若先已有身，不应复从身至身。若先无身则无有，若无有，云何有生死往来？

问曰：经说有涅盘灭一切苦，是灭应诸行灭、若众生灭。
答曰：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
诸行若灭者， 是事终不然；
众生若灭者， 是事亦不然。

汝说若诸行灭、若众生灭，是事先已答。诸行无有性，众生亦种种推求生死往来不可得，是故诸行不灭，众生亦不灭。

问曰：若尔者则无缚无解，根本不可得故。
答曰：
诸行生灭相， 不缚亦不解；
众生如先说， 不缚亦不解。

汝谓诸行及众生有缚解者，是事不然。诸行念念生灭故，不应有缚解。众生先说五种推求不可得，云何有缚解？

复次，
若身名为缚， 有身则不缚，
无身亦不缚， 于何而有缚？

若谓五阴身名为缚，若众生先有五阴，则不应缚。何以故？一人有二身故。无身亦不应缚。何以故？若无身则无五阴，无五阴则空，云何可缚？如是第三更无所缚。

复次，
若可缚先缚， 则应缚可缚，
而先实无缚， 余如去来答。

若谓可缚先有缚，则应缚可缚，而实离可缚先无缚，是故不得言众生有缚。或言：“众生是可缚，五阴是缚。”或言：“五阴中诸烦恼是缚，余五阴是可缚。”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离五阴先有众生者，则应以五阴缚众生，而实离五阴无别众生。若离五阴别有烦恼者，则应以烦恼缚五阴，而实离五阴无别烦恼。复次，如去来品中说：已去不去，未去不去，去时不去。如是未缚不缚，缚已不缚，缚时不缚。

复次，亦无有解。何以故？
缚者无有解， 无缚亦无解，
缚时有解者， 缚解则一时。

缚者无有解。何以故？已缚故。无缚亦无解。何以故？无缚故。若谓缚时有解，则缚解一时，是事不然，又缚解相违故。

问曰：有人修道现入涅盘得解脱，云何言无？
答曰：
若不受诸法， 我当得涅盘；
若人如是者， 还为受所缚。
若人作是念：“我离受得涅盘。”是人即为受所缚。

复次，
不离于生死， 而别有涅盘，
实相义如是， 云何有分别？

诸法实相第一义中，不说离生死别有涅盘。如经说：“涅盘即生死，生死即涅盘。”如是诸法实相中，云何言是生死、是涅盘？

观业品第十七(三十三偈)

问曰：汝虽种种破诸法，而业决定有，能令一切众生受果报。如经说：“一切众生皆随业而生，恶者入地狱，修福者生天，行道者得涅盘。”是故一切法不应空，所谓业者。

人能降伏心， 利益于众生，
是名为慈善， 二世果报种。

人有三毒，为恼他故生行，善者先自灭恶，是故说降伏其心利益他人。利益他者，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等不恼众生，是名利益他，亦名慈善福德，亦名今世后世乐果种子。

复次，
大圣说二业， 思与从思生，
是业别相中， 种种分别说。
大圣略说业有二种：一者、思，二者、从思生。是二业如阿毗昙中广说。

佛所说思者， 所谓意业是；
所从思生者， 即是身口业。

思是心数法，诸心数法中能发起有所作故名业，因是思故起外身口业。虽因余心心数法有所作，但思为所作本，故说思为业。是业今当说相：

身业及口业， 作与无作业，
如是四事中， 亦善亦不善。
从用生福德， 罪生亦如是，
及思为七法， 能了诸业相。

口业者，四种口业；身业者，三种身业。是七种业有二种差别，有作、有无作：作时名作业，作已常随逐生名无作业。是二种有善不善：不善名不止恶，善名止恶。复有从用生福德，如施主施受者，若受者受用。施主得二种福：一从施生，二从用生。如人以箭射人，若箭杀人有二种罪：一者、从射生，二者、从杀生。若射不杀，射者但得射罪，无杀罪。是故偈中说：罪福从用生。如是名为六种业，第七名思。是七种即是分别业相，是业有今世后世果报。是故决定有业有果报故，诸法不应空。

答曰：
业住至受报， 是业即为常；
若灭即无业， 云何生果报？

业若住至受果报，即为是常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业是生灭相，一念尚不住，何况至果报？若谓业灭，灭则无，云何能生果报？

问曰：
如芽等相续， 皆从种子生，
从是而生果， 离种无相续。
从种有相续， 从相续有果，
先种后有果， 不断亦不常。
如是从初心， 心法相续生，
从是而有果， 离心无相续。
从心有相续， 从相续有果，
先业后有果， 不断亦不常。

如从谷有芽，从芽有茎叶等相续，从是相续而有果生。离种无相续生，是故从谷子有相续，从相续有果，先种后有果，故不断亦不常。

如谷种喻，业果亦如是。初心起罪福，犹如谷种，因是心余心心数法相续生，乃至果报，先业后果故不断亦不常。若离业有果报，则有断常。

是善业因缘果报者，所谓：
能成福德者， 是十白业道，
二世五欲乐， 即是白业报。

白名善净，成福德因缘者。从是十白业道，生不杀、不盗、不邪淫、不妄语、不两舌、不恶口、不无益语、不嫉、不恚、不邪见，是名为善。从身口意生是果报者，得今世名利，后世天人中贵处生。布施恭敬等虽有种种福德，略说则摄在十善道中。

答曰：
若如汝分别， 其过则甚多，
是故汝所说， 于义则不然。

若以业果报相续故，以谷子为喻者，其过甚多，但此中不广说。汝说谷子喻者，是喻不然。何以故？谷子有触有形，可见有相续；我思惟是事，尚未受此言，况心及业，无触无形不可见，生灭不住欲以相续？是事不然。

复次，从谷子有芽等相续者，为灭已相续？为不灭相续？若谷子灭已相续者，则为无因。若谷子不灭而相续者，从是谷子常生诸谷。若如是者，一谷子则生一切世间谷，是事不然。是故业果报相续则不然。

问曰：
今当复更说， 顺业果报义，
诸佛辟支佛， 贤圣所称叹。
所谓：
不失法如券， 业如负财物，
此性则无记， 分别有四种。
见谛所不断， 但思惟所断，
以是不失法， 诸业有果报。
若见谛所断， 而业至相似，
则得破业等， 如是之过咎。
一切诸行业， 相似不相似，
一界初受身， 尔时报独生。
如是二种业， 现世受果报；
或言受报已， 而业犹故在。

若度果已灭， 若死已而灭，
于是中分别， 有漏及无漏。

不失法者，当知如券；业者，如取物。是不失法，欲界系，色界系，无色界系亦不系。若分别善、不善、无记中，但是无记。

是无记义阿毗昙中广说，见谛所不断，从一果至一果，于中思惟所断。是以诸业，以不失法故果生。
若见谛所断，而业至相似，则得破业过，是事阿毗昙中广说。
复次，不失法者，于一界诸业相似不相似，初受身时果报独生，于现在身从业更生业。
是业有二种，随重而受报。或有言，是业受报已业犹在，以不念念灭故。

若度果已灭，若死已而灭者，须陀洹等度果已而灭，诸凡夫及阿罗汉死已而灭。于此中分别有漏及无漏者，从须陀洹等诸贤圣，有漏、无漏等应分别。
答曰：是义俱不离断常过，是故亦不应受。
问曰：若尔者，则无业果报。
答曰：
虽空亦不断， 虽有亦不常，
业果报不失， 是名佛所说。

此论所说义，离于断常。何以故？业毕竟空寂灭相，自性离，有何法可断？何法可失？颠倒因缘故往来生死，亦不常。何以故？若法从颠倒起，则是虚妄无实，无实故非常。
复次，贪着颠倒不知实相故，言业不失，此是佛所说。
复次，
诸业本不生， 以无定性故；
诸业亦不灭， 以其不生故。
若业有性者， 是则名为常；
不作亦名业， 常则不可作。
若有不作业， 不作而有罪，
不断于梵行， 而有不净过。
是则破一切， 世间语言法，
作罪及作福， 亦无有差别。
若言业决定， 而自有性者，
受于果报已， 而应更复受。
若诸世间业， 从于烦恼生，
是烦恼非实， 业当何有实？

第一义中诸业不生。何以故？无性故。以不生因缘故则不灭，非以常故不灭。若不尔者，业性应决定有。若业决定有性，则为是常，若常则是不作业。何以故？常法不可作故。

复次，若有不作业者，则他人作罪此人受报，又他人断梵行而此人有罪，则破世俗法。若先有者，冬不应思为春事，春不应思为夏事，有如是等过。

复次，作福及作罪者，则无有别异。起布施、持戒等业，名为作福；起杀盗等业，名为作罪。若不作而有业，则无有分别。

复次，是业若决定有性，则一时受果报已，复应更受，是故汝说以不失法故有业报，则有如是等过。

复次，若业从烦恼起，是烦恼无有决定，但从忆想分别有。若诸烦恼无实，业云何有实？何以故？因无性故，业亦无性。
问曰：若诸烦恼及业无性不实，今果报身现有，应是实。
答曰：
诸烦恼及业， 是说身因缘，
烦恼诸业空， 何况于诸身！

诸贤圣说，烦恼及业是身因缘，是中爱能润生，业能生上中下、好丑贵贱等果报。今诸烦恼及业，种种推求无有决定，何况诸身有决定果？随因缘故。

问曰：汝虽种种因缘破业及果报，而经说有起业者，起业者有故，有业有果报。如说，无明之所蔽， 爱结之所缚，
而于本作者， 不即亦不异。

无始经中说：众生为无明所覆，爱结所缚，于无始生死中，往来受种种苦乐。今受者于先作者，不即是亦不异。若即是，人作罪受牛形，则人不作牛，牛不作人。若异，则失业果报堕于无因，无因则断灭。是故今受者于先作者，不即是亦不异。
答曰：
业不从缘生， 不从非缘生，
是故则无有， 能起于业者。

无业无作者， 何有业生果？
若其无有果， 何有受果者？

若无业、无作业者，何有从业生果报？若无果报，云何有受果报者？业有三种，五阴中假名人是作者，是业于善恶处生，名为果报。若起业者尚无，何况有业、有果报及受果报者？

问曰：汝虽种种破业果报及起业者，而今现见众生作业受果报，是事云何？

答曰：

如世尊神通， 所作变化人；
如是变化人， 复变作化人。
如初变化人， 是名为作者；
变化人所作， 是则名为业。
诸烦恼及业， 作者及果报，
皆如幻与梦， 如焰亦如响。

如佛神通力所作化人，是化人复化作化人。如化人无有实事，但可眼见；又化人口业说法、身业布施等，是业虽无实而可眼见；如是生死身、作者及业，亦应如是知。

诸烦恼者，名为三毒，分别有九十八使、九结、十缠、六垢等无量诸烦恼。业名为身口意业，今世后世分别有善、不善、无记，苦报、乐报、不苦不乐报，现报、业生报、业后报业。如是等无量作者，名为能起诸烦恼业、能受果报者。果报名从善恶业生无记五阴。如是等诸业皆空无性，如幻如梦，如焰如响。

观法品第十八(十二偈)

问曰：若诸法尽毕竟空无生无灭，是名诸法实相者，云何入？

答曰：灭我、我所着故，得一切法空，无我慧名为入。

问曰：云何知诸法无我？

答曰：

若我是五阴， 我即为生灭；
若我异五阴， 则非五阴相。
若无有我者， 何得有我所？
灭我我所故， 名得无我智。
得无我智者， 是则名实观；
得无我智者， 是人为希有！
内外我我所， 尽灭无有故，
诸受即为灭， 受灭则身灭。
业烦恼灭故， 名之为解脱；
业烦恼非实， 入空戏论灭。
诸佛或说我， 或说于无我；
诸法实相中， 无我无非我。
诸法实相者， 心行言语断，
无生亦无灭， 寂灭如涅盘。
一切实非实， 亦实亦非实，
非实非非实， 是名诸佛法。
自知不随他， 寂灭无戏论，
无异无分别， 是则名实相。
若法从缘生， 不即不异因，
是故名实相， 不断亦不常。
不一亦不异， 不常亦不断，
是名诸世尊， 教化甘露味。
若佛不出世， 佛法已灭尽，
诸辟支佛智， 从于远离生。

有人说神，应有二种：若五阴即是神，若离五阴有神。

若五阴是神者，神则生灭相。如偈中说：若神是五阴，即是生灭相。何以故？生已坏败故，以生灭相故，五阴是无常。如五阴无常，生灭二法亦是无常。何以故？生灭亦生已坏败故无常。神若是五阴，五阴无常故，神亦应无常生灭相，但是事不然。

若离五阴有神，神即无五阴相。如偈中说：若神异五阴，则非五阴相。而离五阴更无有法，若离五阴有法者，以何相何法而有？若谓神如虚空离五阴而有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破六种品中已破虚空，无有法名为虚空。若谓以有信故有神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信有四种：一现事可信；二名比知可信，如见烟知有火；三名譬喻可信，如国无鍮石喻之如金；四名贤圣所说故可信，如说有地狱、有天、有郁单日，无有见者，信圣人语故知。是神于一切信中不可得，现事中亦无，比知中亦无。何以故？比知，名先见故后比类而知，如人先见火有烟，后但见烟则知有火；神义不然，谁能先见神与五阴合，后见五阴知有神？若谓有三种比知：一者、如本，二者、如残，三者、共见。如本，名先见火有烟，今见烟知如本有火。如残，名如炊饭一粒熟知余者皆熟。共见，名如眼见人从此去到彼亦见其去，日亦如是从东方出至西方，虽不见去以人有去相故，知日亦有去。如是苦乐憎爱觉知等，亦应有所依，如见人民知必依王，是事皆不然。何以故？共相信先见人与去法合而至余方，后见日到余方故知有去法。无有先见五阴与神合，后见五阴知有神，是故共相比知中亦无神。圣人所说中亦无神。何以故？圣人所说，皆先眼见而后说。又诸圣人说余事可信故，当知说地狱等亦可信，而神不尔，无有先见神而后说者。

是故于四信等诸信中，求神不可得。求神不可得故无，是故离五阴无别神。

复次，破根品中，见、见者、可见破故，神亦同破。又眼见粗法尚不可得，何况虚妄忆想等而有神？是故知无我。因有我故有我所，若无我则无我所。修习八圣道分，灭我、我所因缘故，得无我、无我所决定智慧。又无我、无我所者，于第一义中亦不可得。无我、无我所者，能真见诸法。凡夫人以我、我所障慧眼故，不能见实。今圣人无我、我所故，诸烦恼亦灭；诸烦恼灭故，能见诸法实相。内外我、我所灭故，诸受亦灭；诸受灭故，无量后身皆亦灭，是名说无余涅盘。

问曰：有余涅盘云何？

答曰：诸烦恼及业灭故，名心得解脱。是诸烦恼业，皆从忆想分别生无有实。诸忆想分别皆从戏论生，得诸法实相毕竟空，诸戏论则灭，是名说有余涅盘。实相法如是，诸佛以一切智观众生故，种种为说，亦说有我，亦说无我。若心未熟者，未有涅盘分，不知畏罪，为是等故说有我。又有得道者，知诸法空但假名有我，为是等故说我无咎。又有布施、持戒等福德，厌离生死苦恼，畏涅盘永灭，是故佛为是等说无我，诸法但因缘和合，生时空生，灭时空灭，是故说无我，但假名说有我。又得道者，知无我不堕断灭故说无我无咎。是故偈中说：诸佛说有我，亦说于无我；若于真实中，不说我非我。

问曰：若无我是实，但以世俗故说有我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因破我法有无我，我决定不可得，何有无我？若决定有无我，则是断灭生于贪着。如般若中说：菩萨有我亦非行，无我亦非行。

问曰：若不说我非我、空不空，佛法为何所说？

答曰：佛说诸法实相，实相中无语言道，灭诸心行。心以取相缘生，以先世业果报故有，不能实见诸法，是故说心行灭。

问曰：若诸凡夫心不能见实，圣人心应能见实，何故说一切心行灭？

答曰：诸法实相即是涅盘，涅盘名灭，是灭为向涅盘故亦名为灭。若心是实，何用空等解脱门？诸禅定中，何故以灭尽定为第一，又亦终归无余涅盘？是故当知，一切心行皆是虚妄，虚妄故应灭。诸法实相者，出诸心数法，无生无灭寂灭相，如涅盘。

问曰：经中说，诸法先来寂灭相即是涅盘，何以言如涅盘？

答曰：着法者，分别法有二种，是世间、是涅盘，说涅盘是寂灭，不说世间是寂灭。此论中说一切法性空寂灭相，为着法者不解故，以涅盘为喻。如汝说涅盘相，空、无相、寂灭、无戏论，一切世间法亦如是。

问曰：若佛不说我非我，诸心行灭，言语道断者，云何令人知诸法实相？

答曰：诸佛无量方便力，诸法无决定相，为度众生或说一切实，或说一切不实，或说一切实不实，或说一切非实非不实。一切实者，推求诸法实性，皆入第一义平等一相，所谓无相，如诸流异色异味入于大海则一色一味。一切不实者，诸法未入实相时，各各分别观皆无有实，但众缘合故有。一切实不实者，众生有三品，有上中下：上者，观诸法相非实非不实；中者，观诸法相一切实一切不实；下者智力浅故，观诸法相少实少不实。观涅盘无为法不坏故实，观生死有为法虚伪故不实。非实非不实者，为破实不实故，说非实非不实。

问曰：佛于余处，说离非有非无，此中何以言非有非无是佛所说？

答曰：余处为破四种贪着故说，而此中于四句无戏论，闻佛说则得道，是故言非实非不实。

问曰：知佛以是四句因缘说，又得诸法实相者以何相可知？又实相云何？

答曰：若能不随他、不随他者，若外道虽现神力说是道、是非道，自信其心而不随之，乃至变身虽不知非佛，善解实相故心不可回。此中无法可取可舍故，名寂灭相；寂灭相故，不为戏论所戏论。戏论有二种：一者、爱论，二者、见论。是中无此二戏论，二戏论无故，无忆想分别，无别异相，是名实相。

问曰：若诸法尽空，将不堕断灭耶？又不生不灭，或堕常耶？

答曰：不然。先说实相无戏论，心相寂灭，言语道断，汝今贪着取相，于实相法中见断常过。得实相者，说诸法从众缘生，不即是因亦不异因，是故不断不常。若果异因则是断，若不异因则是常。

问曰：若如是解，有何等利？

答曰：若行道者，能通达如是义，则于一切法，不一不异，不断不常。若能如是，即得灭诸烦恼戏论，得常乐涅盘。是故说诸佛以甘露味教化，如世间言得天甘露浆，则无老病死，无诸衰恼。此实相法是真甘露味。

佛说实相有三种：若得诸法实相，灭诸烦恼，名为声闻法；若生大悲发无上心，名为大乘；若佛不出世，无有佛法时，辟支佛因远离生智，若佛度众生已入无余涅盘，遗法灭尽，先世若有应得道者，少观厌离因缘，独入山林远离愦闹得道，名辟支佛。

观时品第十九(六偈)

问曰：应有时以因待故成：因有过去时，则有未来、现在时；因现在时，有过去、未来时；因

未来时，有过去、现在时。上中下、一异等法，亦相因待故有。
答曰：
若因过去时，
有未来、现在，未来及现在， 应在过去时。

若因过去时，有未来、现在时者，则过去时中，应有未来、现在时。何以故？随所因处有法成，是处应有是法。如因灯有明成，随有灯处应有明；如是因过去时，成未来、现在时者，则过去时中，应有未来、现在时。若过去时中，有未来、现在时者，则三时尽名过去时。何以故？未来、现在时，在过去时中故。若一切时尽过去者，则无未来、现在时，尽过去故。若无未来、现在时，亦应无过去时。何以故？过去时因未来、现在时故，名过去时。如因过去时成未来、现在时，如是亦应因未来、现在时成过去时，今无未来、现在时故，过去时亦应无。是故先说，因过去时成未来、现在时，是事不然。若谓过去时中无未来、现在时，而因过去时成未来、现在时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
若过去时中，
无未来、现在；未来、现在时， 云何因过去？

若未来、现在时，不在过去时中者，云何因过去时，成未来、现在时？何以故？若三时各异相，不应相因待成，如瓶衣等物各自别成不相因待。而今不因过去时，则未来、现在时不成；不因现在时，则过去、未来时不成；不因未来时，则过去、现在时不成。汝先说过去时中，虽无未来、现在时，而因过去时，成未来、现在时者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若不因过去时，成未来、现在时，而有何咎？
答曰：
不因过去时， 则无未来时，
亦无现在时， 是故无二时。

不因过去时，则不成未来、现在时。何以故？若不因过去时，有现在时者，于何处有现在时？未来亦如是，于何处有未来时？是故不因过去时，则无未来、现在时。如是相待有故，实无有时。
以如是义故， 则知余二时，
上中下一异， 是等法皆无。

以如是义故，当知余未来、现在亦应无，及上中下、一异等诸法亦应皆无。如因上有中下，离上则无中下；若离上有中下，则不应相因待。因一故有异，因异故有一；若一实有，不应因异而有；若异实有，不应因一而有。如是等诸法，亦应如是破。
问曰：如有岁、月、日、须臾等差别故知有时。
答曰：
时住不可得， 时去亦叵得；
时若不可得， 云何说时相？
因物故有时， 离物何有时？
物尚无所有， 何况当有时？

时若不住不应可得，时住亦无。若时不可得，云何说时相？若无时相则无时。因物生故则名时，若离物则无时。上来种种因缘破诸物，物无故何有时？
观因果品第二十(二十四偈)
问曰：众因缘和合现有果生故，当知是果从众缘和合有。
答曰：
若众缘和合， 而有果生者，
和合中已有， 何须和合生？

若谓众因缘和合有果生，是果则和合中已有，而从和合生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果若先有定体，则不应从和合生。
问曰：众缘和合中虽无果，而果从众缘生者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众缘和合， 是中无果者，
云何从众缘， 和合而果生？

若从众缘和合则果生者，是和合中无果，而从和合生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物无自性，是物终不生。
复次，
若众缘和合， 是中有果者，
和合中应有， 而实不可得。

若从众缘和合中有果者，若色应可眼见，若非色应可意知，而实和合中果不可得，是故和合中有果，是事不然。
复次，
若众缘和合， 是中无果者，
是则众因缘， 与非因缘同。

若众缘和合中无果者，则众因缘即同非因缘。如乳是酪因缘，若乳中无酪，水中亦无酪，若乳

中无酪则与水同，不应言但从乳出。是故众缘和合中无果者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因为果作因已灭，而有因果，无如是咎。
答曰：
若因与果因， 作因已而灭，
是因有二体， 一与一则灭。

若因与果作因已而灭者，是因则有二体：一谓与因，二谓灭因。是事不然，一法有二体故。是故因与果作因已而灭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若谓因不与果作因已而灭，亦有果生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因不与果， 作因已而灭，
因灭而果生， 是果则无因。

若是因不与果，作因已而灭者，则因灭已而果生，是果则无因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现见一切果，无有无因生者。是故汝说因不与果作因已而灭，亦有果生者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众缘合时而有果生者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众缘合时， 而有果生者，
生者及可生， 则为一时俱。

若众缘合时有果生者，则生者、可生即一时俱，但是事不尔。何以故？如父子不得一时生。是故汝说众缘合时有果生者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若先有果生，而后众缘合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先有果生， 而后众缘合，
此即离因缘， 名为无因果。

若众缘未合，而先有果生者，是事不然。果离因缘故，则名无因果。是故汝说众缘未合时先有果生者，是事则不然。
问曰：因灭变为果者，有何咎？
答曰：
若因变为果， 因即至于果，
是则前生因， 生已而复生。

因有二种：一者、前生，二者、共生。若因灭变为果，是前生因应还更生，但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已生物不应更生。若谓是因即变为果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即是不名为变，若变不名即是。
问曰：因不尽灭但名字灭，而因体变为果；如泥团变为瓶，失泥团名而瓶名生。

答曰：泥团先灭而有瓶生，不名为变。又泥团体不独生，瓶盆瓮等皆从泥中出。若泥团但有名，不应变为瓶，变名如乳变为酪。是故汝说因名虽灭而变为果，是事不然。
问曰：因虽灭失而能生果，是故有果，无如是咎。
答曰：
云何因灭失， 而能生于果？
又若因在果， 云何因生果？
若因灭失已，云何能生果？若因不灭而与果合，何能更生果？
问曰：是因遍有果而果生。
答曰：
若因遍有果， 更生何等果？
因见不见果， 是二俱不生。

是因若不见果，尚不应生果，何况见？若因自不见果，则不应生果。何以故？若不见果，果则不随因；又未有果，云何生果？若因先见果，不应复生，果已有故。
复次，
若言过去因， 而于过去果，
未来、现在果， 是则终不合。
若言未来因， 而于未来果，
现在、过去果， 是则终不合。
若言现在因， 而于现在果，
未来、过去果， 是则终不合。

过去果不与过去、未来、现在因合，未来果不与未来、现在、过去因合，现在果不与现在、未来、过去因合。如是三种果，终不与过去、未来、现在因合。
复次，
若不和合者， 因何能生果？
若有和合者， 因何能生果？

若因果不和合则无果，若无果云何因能生果？若谓因果和合时因能生果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若果在因中，则因中已有果，云何而复生？

复次，
若因空无果， 因何能生果?
若因不空果， 因何能生果?

若因无果者，以无果故因空，云何因生果？如人不怀妊，云何能生子？若因先有果，已有果故不应复生。
复次，今当说果，
果不空不生， 果不空不灭，
以果不空故， 不生亦不灭。
果空故不生， 果空故不灭，
以果是空故， 不生亦不灭。

果若不空，不应生，不应灭。何以故？果若因中先决定有，更不须复生，生无故无灭。是故果不空故，不生不灭。

若谓果空故有生灭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果若空，空名无所有，云何当有生灭？是故说果空故，不生不灭。
复次，今以一异破因果，
因果是一者， 是事终不然;
因果若异者， 是事亦不然。
若因果是一， 生及所生一;
若因果是异， 因则同非因。
若果定有性， 因为何所生?
若果定无性， 因为何所生?
因不生果者， 则无有因相;
若无有因相， 谁能有是果?
若从众因缘， 而有和合生;
和合自不生， 云何能生果?
是故果不从， 缘合不合生;
若无有果者， 何处有合法?

是众缘和合法，不能生自体，自体无故，云何能生果？是故果不从缘合生，亦不从不合生。若无有果者，何处有合法?
观成坏品第二十一(二十偈)
问曰：一切世间事现是坏败相，是故有坏。
答曰：
离成及共成， 是中无有坏;
离坏及共坏， 是中亦无成。
若有成、若无成俱无坏，若有坏、若无坏俱无成。何以故?
若离于成者， 云何而有坏?
如离生有死， 是事则不然。
成坏共有者， 云何有成坏?
如世间生死， 一时俱不然。
若离于坏者， 云何当有成?
无常未曾有， 不在诸法时。

若离成，坏不可得。何以故？若离成有坏者，则不因成有坏，坏则无因。又无成法而可坏，成名众缘合，坏名众缘散，若离成有坏者，无成谁当坏？如无瓶不得言瓶坏，是故离成无坏。

若谓共成有坏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法先别成而后有合，合法不离异；若坏离异，坏则无因，是故共成亦无坏。

若离坏、共坏，无有成者。若离坏有成，成则为常。常是不坏相，而实不见有法常不坏相，是故离坏无成。若谓共坏有成者，是亦不然。成坏相违，云何一时有？如人有发、无发不得一时俱，成坏亦尔。是故共坏有成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谓分别法者，说成中常有坏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成中常有坏，则不应有住法，而实有住，是故若离坏、共坏不应有成。
复次，
成坏共无成， 离亦无有成，
是二俱不可， 云何当有成?

若成坏共亦无成，离亦无成。若共成则二法相违，云何一时？若离则无因，二门俱不成，云何当有成？若有应说。
问曰：现有尽灭相法。是尽灭相法，亦说尽亦说不尽，如是则应有成坏。
答曰：
尽则无有成， 不尽亦无成;
尽则无有坏， 不尽亦不坏。

诸法日夜中念念常灭尽过去，如水流不住，是则名尽，是事不可取、不可说。如野马无决定性可得，如是尽无决定性可得，云何可得分别说有成？是故言尽亦不成。成无故亦不应有坏，是

故说尽亦无有坏。又念念生灭常相续不断故名不尽，如是法决定常住不断，云何可得分别说言今是成时？是故说无尽亦无成。成无故无坏，是故说不尽亦无坏。如是推求，实事不可得故，无成无坏。

问曰：且置成坏，但令有法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

若离于成坏， 是亦无有法；

若当离于法， 亦无有成坏。

离成坏无法者，若法无成无坏，是法应或无或常，而世间无有常法。汝说离成坏有法，是事不然。

问曰：若离法但有成坏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离法有成坏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若离法，谁成谁坏？是故离法有成坏，是事不然。

复次，

若法性空者， 谁当有成坏？

若性不空者， 亦无有成坏。

若诸法性空，空何有成坏？若诸法性不空，不空则决定有，亦不应有成坏。

复次，

成坏若一者， 是事则不然；

成坏若异者， 是事亦不然。

推求成坏一则不可得。何以故？异相故，种种分别故。又成坏异亦不可得。何以故？无有别故，亦无因故。

复次，

若谓以眼见， 而有生灭者，

则为是痴妄， 而见有生灭。

若谓以眼见有生灭者，云何以言说破？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眼见生灭者，则是愚痴颠倒故见。诸法性空无决定如幻如梦，但凡夫先世颠倒因缘得此眼，今世忆想分别因缘故，言眼见生灭。第一义中实无生灭，是事已于破相品中广说。

复次，

从法不生法， 亦不生非法；

从非法不生， 法及于非法。

从法不生法者，若失若至二俱不然。从法生法，若至若失是则无因，无因则堕断常。若已至从法生法，是法至已而名为生，则为是常。又生已更生，又亦无因生，是事不然。若已失从法生法者，是则失因。生者无因，是故从失亦不生法。

从法不生非法者，非法名无所有，法名有，云何从有相生无相？是故从法不生非法。

从非法不生法者，非法名为无，无云何生有？若从无生有者，是则无因，无因则有大过，是故不从非法生法。

不从非法生非法者，非法名无所有，云何从无所有生无所有？如兔角不生龟毛，是故不从非法生非法。

问曰：法非法虽种种分别故无生，但法应生法。

答曰：

法不从自生， 亦不从他生；

不从自他生， 云何而有生？

法未生时无所有故，又即自不生故，是故法不自生。若法未生则亦无他，无他故不得言从他生。又未生则无自，无自亦无他，共亦不生。若三种不生，云何从法有法生？

复次，

若有所受法， 即堕于断常；

当知所受法， 为常为无常。

受法者，分别是善是不善、常无常等，是人必堕若常见、若断见。何以故？所受法应有二种，若常、若无常，二俱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常即堕常边，若无常即堕断边。

问曰：

所有受法者， 不堕于断常；

因果相续故， 不断亦不常。

有人虽信受分别说诸法，而不堕断常。如经说：五阴无常、苦、空、无我，而不断灭。虽说罪福无量劫数不失，而不是常。何以故？是法因果常生灭相续故往来不绝，生灭故不常，相续故不断。

答曰：

若因果生灭， 相续而不断，

灭更不生故， 因即为断灭。

若汝说诸法因果相续故不断不常，若灭法已灭更不复生，是则因断；若因断，云何有相续？已

灭不生故。
复次，
法住于自性， 不应有有无；
涅盘灭相续， 则堕于断灭。

法决定在有相中，尔时无无相；如瓶定在瓶相，尔时无失坏相，随有瓶时无失坏相，无瓶时亦无失坏相。何以故？若无瓶则无所破。以是义故灭不可得，离灭故亦无生。何以故？生灭相因待故，又有常等过故，是故不应于一法而有有无。

又汝先说因果生灭相续故，虽受诸法不堕断常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汝说因果相续故有三有相续，灭相续名涅盘。若尔者，涅盘时应堕断灭，以灭三有相续故。
复次，
若初有灭者， 则无有后有；
初有若不灭， 亦无有后有。

初有名今世有，后有名来世有。若初有灭，次有后有，是即无因，是事不然，是故不得言初有灭有后有。

若初有不灭，亦不应有后有。何以故？若初有未灭而有后有者，是则一时有二有，是事不然，是故初有不灭无有后有。
问曰：后有不以初有灭生，不以不灭生，但灭时生。
答曰：
若初有灭时， 而后有生者，
灭时是一有， 生时是一有。
若初有灭时，后有生者，即二有一时俱：一有是灭时，一有是生时。
问曰：灭时、生时二有俱者则不然，但现见初有灭时后有生。
答曰：
若言于生灭， 而谓一时者，
则于此阴死， 即于此阴生。

若生时、灭时一时无二有，而谓初有灭时后有生者，今应随在何阴中死，即于此阴生，不应余阴中生。何以故？死者即是生者。如是死生相违法不应一时一处，是故汝先说灭时、生时一时无二有，但现见初有灭时后有生者，是事不然。
复次，
三世中求有， 相续不可得；
若三世中无， 何有有相续？

三有名欲有、色有、无色有。无始生死中不得实智故，常有三有相续，今于三世中谛求不可得。若三世中无有，当于何处有有相续？当知有有相续，皆从愚痴颠倒故有，实中则无。
中论卷第四 观如来品第二十二(十六偈)
问曰：一切世中尊，唯有如来正遍知，号为法王，一切智人是则应有。
答曰：今谛思惟，若有应取，若无何所取？何以故？如来，非阴不离阴， 此彼不相在；
如来不有阴， 何处有如来？

若如来实有者，为五阴是如来？为离五阴有如来？为如来中有五阴？为五阴中有如来？为如来有五阴？是事皆不然。

五阴非是如来。何以故？生灭相故。五阴生灭相，若如来是五阴，如来即是生灭相。若生灭相者，如来即有无常断灭等过。又受者、受法则一，受者是如来，受法是五阴，是事不然。是故如来非是五阴。

离五阴亦无如来。若离五阴有如来者，不应有生灭相。若尔者，如来有常等过。又眼等诸根不能见知，但是事不然。是故离五阴亦无如来。

如来中亦无五阴。何以故？若如来中有五阴，如器中有果、水中有鱼者，则为有异。若异者，即有如上常等过。是故如来中无五阴。

又五阴中无如来。何以故？若五阴中有如来，如床上有人、器中有乳者，如是则有别异，如上说过。是故五阴中无如来。

如来亦不有五阴。何以故？若如来有五阴，如人有子，如是则有别异。若尔者，有如上过，是事不然。是故如来不有五阴。
如是五种求，不可得何等是如来。
问曰：如是义求如来不可得，而五阴和合有如来。
答曰：
阴合有如来， 则无有自性；
若无有自性， 云何因他有？
若如来五阴和合故有，即无自性。何以故？因五阴和合有故。
问曰：如来不以自性有，但因他性有。

答曰：若无自性，云何因他性有？何以故？他性亦无自性。又无相待因故，他性不可得，不可得故不名为他。

复次，
法若因他生， 是即为非我；
若法非我者， 云何是如来？

若法因众缘生，即无有我。如因五指有拳，是拳无有自体；如是因五阴名我，是我即无自体。我有种种名，或名众生、人、天、如来等。若如来因五阴有，即无自性，无自性故无我，若无我云何说名如来？是故偈中说，法若因他生，是即为非我；若法非我者，云何是如来？

复次，
若无有自性， 云何有他性？
离自性、他性， 何名为如来？

若无自性，他性亦不应有，因自性故名他性，此无故彼亦无，是故自性、他性二俱无。若离自性、他性，谁为如来？

复次，
若不因五阴， 先有如来者，
以今受阴故， 则说为如来。
今实不受阴， 更无如来法；
若以不受无， 今当云何受？
若其未有受， 所受不名受，
无有无受法， 而名为如来。
若于一异中， 如来不可得，
五种求亦无， 云何受中有？
又所受五阴， 不从自性有；
若无自性者， 云何有他性？

若未受五阴，先有如来者，是如来今应受五阴已作如来，而实未受五阴时先无如来，今云何当受？又不受五阴者，五阴不名为受，无有无受而名为如来。又如来一异中求不可得，五阴中五种求亦不可得，若尔者，云何于五阴中说有如来？又所受五阴，不从自性有，若谓从他性有；若不从自性有，云何从他性有？何以故？以无自性故，又他性亦无。

复次，
以如是义故，
受空、受者空，云何当以空， 而说空如来？
以是义思惟，受及受者皆空。若受空者，云何以空受，而说空如来？
问曰：汝谓受空、受者空，则定有空耶？
答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
空则不可说， 非空不可说，
共不共叵说， 但以假名说。

诸法空则不应说，诸法不空亦不应说，诸法空不空亦不应说，非空非不空亦不应说。何以故？但破相违故，以假名说。如是正观思惟，诸法实相中，不应以诸难为难。何以故？

寂灭相中无， 常无常等四；
寂灭相中无， 边无边等四。

诸法实相，如是微妙寂灭，但因过去世，起四种邪见：世间有常，世间无常，世间常无常，世间非常非无常。寂灭中尽无。何以故？诸法实相，毕竟清净不可取，空尚不受，何况有四种见？四种见皆因受生，诸法实相无所因受；四种见皆以自见为贵，他见为贱，诸法实相无有此彼，是故说寂灭中无四种见。如因过去世有四种见，因未来世有四种见亦如是：世间有边，世间无边，世间有边无边，世间非有边非无边。

问曰：若如是破如来者，则无如来耶？
答曰：
邪见深厚者， 则说无如来；
如来寂灭相， 分别有亦非。

邪见有二种：一者、破世间乐，二者、破涅盘道。破世间乐者，是粗邪见，言无罪无福，无如来等贤圣，起是邪见舍善为恶，则破世间乐。破涅盘道者，贪着于我，分别有无，起善灭恶，起善故得世间乐，分别有无故不得涅盘。是故若言无如来者，是深厚邪见，乃失世间乐，何况涅盘！若言有如来，亦是邪见。何以故？如来寂灭相，而种种分别故。是故寂灭相中，分别有如来，亦为非。

如是性空中， 思惟亦不可，
如来灭度后， 分别于有无。

诸法实相性空故，不应于如来灭后思惟若有、若无、若有无。如来从本已来毕竟空，何况灭后！

如来过戏论， 而人生戏论，
戏论破慧眼， 是皆不见佛。

戏论名忆念取相分别此彼，言佛灭不灭等。是人为戏论覆慧眼故，不能见如来法身。此如来品中，初中后思惟，如来定性不可得。是故偈说：

如来所有性，即是世间性；
如来无有性，世间亦无性。

此品中思惟推求，如来性即是一切世间性。

问曰：何等是如来性？

答曰：如来无有性，同世间无性。

观颠倒品第二十三

问曰：

从忆想分别，生于贪恚痴，
净不净颠倒，皆从众缘生。

经说因净不净颠倒，忆想分别生贪恚痴，是故当知有贪恚痴。

答曰：

若因净不净，颠倒生三毒，
三毒即无性，故烦恼无实。

若诸烦恼，因净不净颠倒，忆想分别生，即无自性，是故诸烦恼无实。

复次，

我法有以无，是事终不成；
无我诸烦恼，有无亦不成。

我无有因缘若有若无而可成，今无我诸烦恼云何以有无而可成？何以故？

谁有此烦恼，是即为不成；
若离是而有，烦恼则无属。

烦恼名为能恼他，恼他者应是众生，是众生于一切处推求不可得。若谓离众生但有烦恼，是烦恼则无所属。若谓虽无我而烦恼属心，是事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
如身见五种，求之不可得；
烦恼于垢心，五求亦不得。

如身见，五阴中五种求不可得；诸烦恼亦于垢心中，五种求亦不可得；又垢心于烦恼中，五种求亦不可得。

复次，

净不净颠倒，是则无自性，
云何因此二，而生诸烦恼？

净不净颠倒者，颠倒名虚妄。若虚妄即无性，无性则无颠倒。若无颠倒，云何因颠倒起诸烦恼？

问曰：

色声香味触，及法为六种，
如是之六种，是三毒根本。

是六入，三毒根本；因此六入生净不净颠倒，因净不净颠倒生贪恚痴。

答曰：

色声香味触，及法体六种，
皆空如焰梦，如乾闼婆城。
如是六种中，何有净不净？
犹如幻化人，亦如镜中像。

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自体，未与心和合时，空无所有，如焰、如梦、如化、如镜中像，但诳惑于心无有定相。如是六入中，何有净不净？

复次，

不因于净相，则无有不净；
因净有不净，是故无不净。

若不因于净，先无有不净，因何而说不净？是故无不净。

复次，

不因于不净，则亦无有净；
因不净有净，是故无有净。

若不因不净，先无有净，因何而说净？是故无有净。

复次，

若无有净者，何由而有贪？
若无有不净，何由而有恚？
无净、不净故，则不生贪恚。

问曰：经说常等四颠倒，若无常中见常，是名颠倒。若无常中见无常，此非颠倒。余三颠倒亦如是。有颠倒故，颠倒者亦应有，何故言都无？

答曰：

于无常着常，是则名颠倒；
空中无有常，何处有常倒？

若于无常中着常，名为颠倒，诸法性空中无有常，是中何处有常颠倒？余三亦如是。

复次，

若于无常中，着无常非倒；

空中无无常， 何有非颠倒？

若着无常，言是无常不名为颠倒者，诸法性空中无无常，无常无故，谁为非颠倒？余三亦如是。

复次，
可着、着者、着， 及所用着法，
是皆寂灭相， 云何而有着？

可着名物，着者名作者，着名业，所用法名所用事，是皆性空寂灭相，如如来品中所说，是故无有着。

复次，
若无有着法， 言邪是颠倒，
言正不颠倒， 谁有如是事？
着名忆想分别此彼有无等，若无此着者，谁为邪颠倒？谁为正不颠倒？
复次，
有倒不生倒， 无倒不生倒，
倒者不生倒， 不倒亦不生。
若于颠倒时， 亦不生颠倒，
汝可自观察， 谁生于颠倒？

已颠倒者，则更不生颠倒，已颠倒故。不颠倒者亦不颠倒，无有颠倒故。颠倒时亦不颠倒，有二过故。汝今除憍慢心，善自观察，谁为颠倒者？

复次，
诸颠倒不生， 云何有此义？
无有颠倒故， 何有颠倒者？

颠倒种种因缘破故，堕在不生。彼贪着不生，谓不生是颠倒实相。是故偈说：云何名不生为颠倒？乃至无漏法尚不名为不生相，何况颠倒是不生相？颠倒无故，何有颠倒者？因颠倒有颠倒者。

复次，
若常我乐净， 而是实有者，
是常我乐净， 则非是颠倒。

若常我乐净是四实有性者，是常我乐净则非颠倒。何以故？定有实事故，云何言颠倒？若谓常我乐净倒是四无者，无常、苦、无我、不净是四应实有不名颠倒，颠倒相违故名不颠倒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

若常我乐净， 而实无有者，
无常苦不净， 是则亦应无。
若常我乐净是四实无，无故无常等四事亦不应有。何以故？无相因待故。
复次，
如是颠倒灭， 无明则亦灭，
以无明灭故， 诸行等亦灭。

如是者如其义，灭诸颠倒故，十二因缘根本无明亦灭；无明灭故，三种行业乃至老死等皆灭。

复次，
若烦恼性实， 而有所属者，
云何当可断？ 谁能断其性？

若诸烦恼即是颠倒，而实有性者，云何可断？谁能断其性？若谓诸烦恼皆虚妄无性而可断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
若烦恼虚妄， 无性无属者，
云何当可断？ 谁能断无性？
若诸烦恼虚妄无性，则无所属，云何可断？谁能断无性法？
观四谛品第二十四(四十偈)
问曰：破四颠倒，通达四谛，得四沙门果。
若一切皆空， 无生亦无灭，
如是则无有， 四圣谛之法。
以无四谛故， 见苦与断集，
证灭及修道， 如是事皆无。
以是事无故， 则无四道果，
无有四果故， 得向者亦无。
若无八贤圣， 则无有僧宝；
以无四谛故， 亦无有法宝；
以无法僧宝， 亦无有佛宝；
如是说空者， 是则破三宝。

若一切世间皆空无所有者，即应无生无灭；以无生无灭故，则无四圣谛。何以故？从集谛生苦谛，集谛是因，苦谛是果；灭苦集谛名为灭谛，能至灭谛名为道谛，道谛是因，灭谛是果；如是四谛有因有果。若无生无灭则无四谛，四谛无故，则无见苦、断集、证灭、修道；见苦、断

集、证灭、修道无故，则无四沙门果；四沙门果无故，则无四向、四得者；若无此八贤圣，则无僧宝。又四圣谛无故，法宝亦无；若无法宝、僧宝者，云何有佛？得法名为佛，无法何有佛？汝说诸法皆空，则坏三宝。

复次，
空法坏因果， 亦坏于罪福，
亦复悉毁坏， 一切世俗法。
若受空法者，则破罪福及罪福果报，亦破世俗法。有如是等诸过故，诸法不应空。

答曰：
汝今实不能， 知空空因缘，
及知于空义， 是故自生恼。
汝不解云何是空相，以何因缘说空，亦不解空义，不能如实知故，生如是疑难。

复次，
诸佛依二谛， 为众生说法，
一以世俗谛， 二第一义谛。
若人不能知， 分别于二谛，
则于深佛法， 不知真实义。

世俗谛者，一切法性空，而世间颠倒故生虚妄法，于世间是实。诸贤圣真知颠倒性，故知一切法皆空无生，于圣人是第一义谛名为实。诸佛依是二谛，而为众生说法。若人不能如实分别二谛，则于甚深佛法，不知实义。

若谓一切法不生是第一义谛，不须第二俗谛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
若不依俗谛， 不得第一义；
不得第一义， 则不得涅盘。

第一义皆因言说，言说是世俗；是故若不依世俗，第一义则不可说。若不得第一义，云何得至涅盘？是故诸法虽无生，而有二谛。

复次，
不能正观空， 钝根则自害；
如不善咒术， 不善捉毒蛇。

若人钝根，不善解空法，于空有失而生邪见。如为利捉毒蛇，不能善捉反为所害；又如咒术欲有所作，不能善成则还自害；钝根观空法亦如是。

复次，
世尊知是法， 甚深微妙相，
非钝根所及， 是故不欲说。

世尊以法甚深微妙，非钝根所解，是故不欲说。

复次，
汝谓我着空， 而为我生过；
汝今所说过， 于空则无有。

汝谓我着空故，为我生过。我所说性空，空亦复空，无如是过。

复次，
以有空义故， 一切法得成；
若无空义者， 一切则不成。

以有空义故，一切世间、出世间法皆悉成就。若无空义，则皆不成就。

复次，
汝今自有过， 而以回向我；
如人乘马者， 自忘于所乘。

汝于有法中有过不能自觉，而于空中见过，如人乘马而忘其所乘。何以故？

若汝见诸法， 决定有性者，
即为见诸法， 无因亦无缘。

汝说诸法有定性，若尔者，则见诸法无因无缘。何以故？若法决定有性，则应不生不灭，如是法何用因缘？若诸法从因缘生则无有性，是故诸法决定有性则无因缘。若谓诸法决定住自性，是则不然。何以故？

即为破因果，
作、作者、作法；亦复坏一切， 万物之生灭。

诸法有定性，则无因果等诸事。如偈说：

众因缘生法， 我说即是无，
亦为是假名， 亦是中道义。
未曾有一法， 不从因缘生，
是故一切法， 无不是空者。

众因缘生法，我说即是空。何以故？众缘具足和合而物生，是物属众因缘故无自性，无自性故空。空亦复空，但为引导众生故，以假名说。离有无二边故名为中道，是法无性故不得言有，亦无空故不得言无。若法有性相，则不待众缘而有；若不待众缘则无法，是故无有不空法。汝上所说空法有过者，此过今还在汝。何以故？

若一切不空， 则无有生灭；
如是则无有， 四圣谛之法。

若一切法各各有性不空者，则无有生灭；无生灭故，则无四圣谛法。何以故？

苦不从缘生， 云何当有苦？
无常是苦义， 定性无无常。

苦不从缘生故则无苦。何以故？经说无常是苦义，若苦有定性，云何有无常？以不舍自性故。
复次，
若苦有定性， 何故从集生？
是故无有集， 以破空义故。
若苦有定性者，则不应更生，先已有故。若尔者，则无集谛，以坏空义故。
复次，
苦若有定性， 则不应有灭；
汝着定性故， 即破于灭谛。
苦若有定性者，则不应灭。何以故？性则无灭故。
复次，
苦若有定性， 则无有修道；
若道可修习， 即无有定性。

法若定有，则无有修道。何以故？若法实者则是常，常则不可增益。若道可修，道则无有定性。
复次，
若无有苦谛， 及无集灭谛，
所可灭苦道， 竟为何所至？
诸法若先定有性，则无苦集灭谛。今灭苦道，竟为至何灭苦处？
复次，
若苦定有性， 先来所不见，
于今云何见？ 其性不异故。
若先凡夫时，不能见苦性，今亦不应见。何以故？不见性定故。
复次，
如见苦不然， 断集及证灭，
修道及四果， 是亦皆不然。

如苦谛性先不见者，后亦不应见，如是亦不应有断集、证灭、修道。何以故？是集性先来不断，今亦不应断，性不可断故；灭先来不证，今亦不应证，先来不证故；道先来不修，今亦不应修，先来不修故。是故四圣谛，见、断、证、修四种行，皆不应有；四种行无故，四道果亦无。何以故？
是四道果性， 先来不可得；
诸法性若定， 今云何可得？
诸法若有定性，四沙门果先来未得，今云何可得？若可得者，性则无定。
复次，
若无有四果， 则无得向者；
以无八圣故， 则无有僧宝。

无四沙门果故，则无得果、向果者；无八贤圣故，则无有僧宝。而经说八贤圣，名为僧宝。
复次，
无四圣谛故， 亦无有法宝；
无法宝、僧宝， 云何有佛宝？

行四圣谛得涅盘法，若无四谛则无法宝。若无二宝，云何当有佛宝？汝以如是因缘，说诸法定性，则坏三宝。
问曰：汝虽破诸法，究竟道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应有，因是道故名为佛。
答曰：
汝说则不因， 菩提而有佛，
亦复不因佛， 而有于菩提。
汝说诸法有定性者，则不应因菩提有佛，因佛有菩提，是二性常定故。
复次，
虽复勤精进， 修行菩提道，
若先非佛性， 不应得成佛。
以先无性故，如铁无金性，虽复种种锻炼，终不成金。
复次，
若诸法不空， 无作罪福者，
不空何所作？ 以其性定故。
若诸法不空，终无有人作罪福者。何以故？罪福性先已定故，又无作、作者故。
复次，
汝于罪福中， 不生果报者，
是则离罪福， 而有诸果报。
汝于罪福因缘中，皆无果报者，则应离罪福因缘而有果报。何以故？果报不待因出故。
问曰：离罪福可无善恶果报，但从罪福有善恶果报。
答曰：
若谓从罪福， 而生果报者，
果从罪福生， 云何言不空？

若离罪福无善恶果，云何言果不空？若尔离作者则无罪福，汝先说诸法不空，是事不然。
复次，
汝破一切法，诸因缘空义，
则破于世俗，诸余所有法。
汝若破众因缘法第一空义者，则破一切世俗法。何以故？
若破于空义，即应无所作，
无作而有作，不作名作者。

若破空义，则一切果皆无作无因。又不作而作，又一切作者不应有所作，又离作者应有业、有果报、有受者，但是事皆不然，是故不应破空。
复次，
若有决定性，世间种种相，
则不生不灭，常住而不坏。

若诸法有定性，则世间种种相，天人畜生万物，皆应不生不灭常住不坏。何以故？有实性不可变异故。而现见万物，各有变异相生灭变易，是故不应有定性。
复次，
若无有空者，未得不应得，
亦无断烦恼，亦无苦尽事。

若无有空法者，则世间、出世间所有功德未得者，皆不应得，亦不应有断烦恼者，亦无苦尽。何以故？以性定故。
是故经中说，若见因缘法，
则为能见佛，见苦集灭道。

若人见一切法从众缘生，是人即能见佛法身，增益智慧，能见四圣谛苦集灭道，见四圣谛得四果灭诸苦恼。是故不应破空义，若破空义则破因缘法，破因缘法则破三宝，若破三宝则为自破。
观涅盘品第二十五(二十四偈)
问曰：
若一切法空，无生无灭者，
何断何所灭，而称为涅盘？

若一切法空，则无生无灭；无生无灭者，何所断、何所灭而名为涅盘？是故一切法不应空，以诸法不空故，断诸烦恼灭五阴，名为涅盘。
答曰：
若诸法不空，则无生无灭，
何断何所灭，而称为涅盘？

若一切世间不空，则无生无灭，何所断、何所灭而名为涅盘？是故有无二门，则非至涅盘。
所名涅盘者，
无得亦无至，不断亦不常，
不生亦不灭，是说名涅盘。

无得者，于行于果无所得。无至者，无处可至。不断者，五阴先来毕竟空故，得道入无余涅盘时，亦无所断。不常者，若有法可得分别者，则名为常，涅盘寂灭无法可分别故，不名为常。生灭亦尔，如是相者名为涅盘。

复次经说，涅盘非有、非无、非有无、非非有非非无，一切法不受内寂灭名涅盘。何以故？
涅盘不名有，有则老死相；
终无有有法，离于老死相。

眼见一切万物皆生灭故，是老死相。涅盘若是有，则应有老死相，但是事不然，是故涅盘不名有。又不见离生灭老死别有定法而名涅盘。若涅盘是有，即应有生灭老死相；以离老死相故，名为涅盘。
复次，
若涅盘是有，涅盘即有为；
终无有一法，而是无为者。

涅盘非是有。何以故？一切万物从众缘生，皆是有为，无有一法名为无为者。虽常法假名无为，以理推之，无常法尚无有，何况常法不可见、不可得者？
复次，
若涅盘是有，云何名无受？
无有不从受，而名为有法。

若谓涅盘是有法者，经则不应说无受是涅盘。何以故？无有有法不受而有，是故涅盘非有。
问曰：若有非涅盘者，无应是涅盘耶？
答曰：
有尚非涅盘，何况于无耶？

涅盘无有有， 何处当有无？

若有非涅盘，无云何是涅盘？何以故？因有故有无，若无有，何有无？如经说，先有今无则名无，涅盘则不尔。何以故？非有法变为无故，是故无亦不作涅盘。

复次，
若无是涅盘， 云何名不受？
未曾有不受， 而名为无法。
若谓无是涅盘，经则不应说不受名涅盘。何以故？无有不受而名无法，是故知涅盘非无。
问曰：若涅盘非有非无者，何等是涅盘？
答曰：
受诸因缘故， 轮转生死中；
不受诸因缘， 是名为涅盘。

不如实知颠倒故，因五受阴往来生死。如实知颠倒故，则不复因五受阴往来生死；无性五阴不复相续故，说名涅盘。

复次，
如佛经中说， 断有断非有，
是故知涅盘， 非有亦非无。
有名三有，非有名三有断灭。佛说断此二事故，当知涅盘非有亦非无。
问曰：若有若无非涅盘者，今有无共合，是涅盘耶？
答曰：
若谓于有无， 合为涅盘者，
有无即解脱， 是事则不然。

若谓于有无合为涅盘者，即有无二事合为解脱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有无二事相违故，云何一处有？

复次，
若谓于有无， 合为涅盘者，
涅盘非无受， 是二从受生。

若谓有无合为涅盘者，经不应说涅盘名无受。何以故？有无二事从受生，相因而有，是故有无二事，不得合为涅盘。

复次，
有无共合成， 云何名涅盘？
涅盘名无为， 有无是有为。
有无二事共合，不得名涅盘。涅盘名无为，有无是有为，是故有无非是涅盘。
复次，
有无二事共， 云何是涅盘？
是二不同处， 如明暗不俱。

有无二事，不得名涅盘。何以故？有无相违，一处不可得，如明暗不俱。是故有时无无，无时无有，云何有无共合，而名为涅盘？

问曰：若有无共合非涅盘者，今非有非无应是涅盘。
答曰：
若非有非无， 名之为涅盘；
此非有非无， 以何而分别？
若涅盘非有非无者，此非有非无，因何而分别？是故非有非无是涅盘者，是事不然。
复次，
分别非有无， 如是名涅盘；
若有无成者， 非有非无成。

汝分别非有非无是涅盘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有无成者，然后非有非无成。有相违名无，无相违名有，是有无第三句中已破。有无无故，云何有非有非无？是故涅盘，非非有非非无。

复次，
如来灭度后， 不言有与无，
亦不言有无， 非有及非无。
如来现在时， 不言有与无，
亦不言有无， 非有及非无。

若如来灭后若现在，有如来亦不受，无如来亦不受，亦有如来亦无如来亦不受，非有如来非无如来亦不受；以不受故，不应分别涅盘有无等。离如来，谁当得涅盘？何时、何处、以何法说涅盘？是故一切时、一切种，求涅盘相不可得。

复次，
涅盘与世间， 无有少分别；
世间与涅盘， 亦无少分别。

五阴相续往来因缘故，说名世间。五阴性毕竟空、无受、寂灭，此义先已说。以一切法不生不灭故，世间与涅盘无有分别，涅盘与世间亦无分别。

复次，

涅盘之实际， 及与世间际，
如是二际者， 无毫厘差别。
究竟推求世间、涅盘实际无生际，以平等不可得故，无毫厘差别。
复次，
灭后有无等，
有边等、常等，诸见依涅盘， 未来、过去世。

如来灭后，有如来，无如来，亦有如来亦无如来，非有如来非无如来；世间有边，世间无边，世间亦有边亦无边，世间非有边非无边；世间常，世间无常，世间亦常亦无常，世间非有常非无常。此三种十二见，如来灭后有无等四见，依涅盘起；世间有边无边等四见，依未来世起；世间常无常等四见，依过去世起。如来灭后有无等不可得，涅盘亦如是；如世间前际后际、有边无边、有常无常等不可得，涅盘亦如是。是故说世间、涅盘等无有异。
复次，
一切法空故， 何有边无边，
亦边亦无边， 非有非无边？
何者为一异？ 何有常无常，
亦常亦无常， 非常非无常？
诸法不可得， 灭一切戏论，
无人亦无处， 佛亦无所说。

一切法、一切时、一切种，从众缘生故，毕竟空故无自性。如是法中，何者是有边？谁为有边？何者是无边，亦有边亦无边，非有边非无边？谁为非有边非无边？何者是常？谁为是常？何者是无常、常无常、非常非无常？谁为非常非无常？何者身即是神？何者身异于神？如是等六十二邪见，于毕竟空中皆不可得。诸有所得皆息，戏论皆灭；戏论灭故，通达诸法实相得安隐道。从因缘品来分别推求诸法，有亦无，无亦无，有无亦无，非有非无亦无，是名诸法实相，亦名如、法性、实际、涅盘。是故如来无时无处，为人说涅盘定相。是故说诸有所得皆息，戏论皆灭。
观十二因缘品第二十六(九偈)
问曰：汝以摩诃衍说第一义道，我今欲闻说声闻法入第一义道。
答曰：
众生痴所覆， 为后起三行，
以起是行故， 随行堕六趣。
以诸行因缘， 识受六道身；
以有识着故， 增长于名色。
名色增长故， 因而生六入；
情尘识和合， 而生于六触。
因于六触故， 即生于三受；
以因三受故， 而生于渴爱。
因爱有四取， 因取故有有；
若取者不取， 则解脱无有。
从有而有生， 从生有老死，
从老死故有， 忧悲诸苦恼。
如是等诸事， 皆从生而有，
但以是因缘， 而集大苦阴。
是谓为生死， 诸行之根本，
无明者所造， 智者所不为。
以是事灭故， 是事则不生，
但是苦阴聚， 如是而正灭。

凡夫为无明所盲故，以身口意业，为后身起六趣诸行；随所起行有上中下，识入六趣随行受身。以识着因缘故名色集，名色集故有六入，六入因缘故有六触，六触因缘故有三受，三受因缘故生渴爱，渴爱因缘故有四取，四取取时以身口意业起罪福，令后三有相续，从有而有生，从生而有老死，从老死有忧悲苦恼种种众患，但有大苦阴集。是故知凡夫无智，起此生死诸行根本，智者所不起，以如实见故，则无明灭，无明灭故诸行亦灭，以因灭故果亦灭，如是修习观十二因缘生灭智故是事灭，是事灭故乃至生老死忧悲大苦阴皆如实正灭，正灭者毕竟灭。是十二因缘生灭义，如阿毗昙修多罗中广说。
观邪见品第二十七(三十一偈)
问曰：已闻大乘法破邪见，今欲闻声闻法破邪见。
答曰：
我于过去世， 为有为是无，
世间常等见， 皆依过去世。
我于未来世， 为作为不作，
有边等诸见， 皆依未来世。

我于过去世，为有、为无、为有无、为非有非无，是名常等诸见依过去世。我于未来世，为作、为不作、为作不作、为非作非不作，是名边无边等诸见依未来世。如是等诸邪见，何因缘故名为邪见？是事今当说。
过去世有我， 是事不可得；
过去世中我， 不作今世我。

若谓我即是，而身有异相；
若当离于身，何处别有我？
离身无有我，是事为已成。
若谓身即我，若都无有我，
但身不为我，身相生灭故；
云何当以受，而作于受者？
若离身有我，是事则不然；
无受而有我，而实不可得。
今我不离受，亦不即是受，
非无受非无，此即决定义。

我于过去世有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先世中我不即作今我，有常过故，若常则有无量过。何以故？如人修福因缘故作天，而后作人；若先世我即是今我者，天即是人。又人以罪业因缘故作旃陀罗，后作婆罗门；若先世我即是今我者，旃陀罗即是婆罗门。譬如舍卫国婆罗门名提婆达，到王舍城亦名提婆达，不以至王舍城故为异。若先作天后作人，则天即是人，旃陀罗即是婆罗门，但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天不即是人，旃陀罗不即是婆罗门，有此等常过故。若谓先世我不作今我，如人浣衣时名为浣者，刈时名为刈者，而浣者与刈者虽不异，而浣者不即是刈者；如是我受天身名为天，我受人身名为人，我不异而身有异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即是者，不应言天作人，今浣者于刈者，为异、为不异？若不异，浣者应即是刈者，如是先世天即是人，旃陀罗即是婆罗门，我亦有常过。若异者，浣者即不作刈者，如是天不作人，我亦无常，无常则无我相，是故不得言即是。

问曰：我即是，但因受故分别是天、是人。受名五阴身，以业因缘故分别是天、是人、是旃陀罗、是婆罗门，而我实非天、非人、非旃陀罗、非婆罗门，是故无如是过。

答曰：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若身作天、作人、作旃陀罗、作婆罗门，非是我者，则离身别有我。今罪福生死往来，皆是身非是我，罪因缘故堕三恶道，福因缘故生三善道，若苦乐、嗔喜忧怖等，皆是身非我者，何用我为？如治俗人罪，不预出家人；五阴因缘相续罪福不失故有解脱，若皆是身非我者，何用我为？

问曰：罪福等依止于我。我有所知、身无所知故，知者应是我；起业因缘罪福是作法，当知应有作者，作者是我，身是我所用，亦是我所住处。譬如舍主以草木泥壁等治舍，自为身故随所用治舍有好恶；我亦如是，随作善恶等得好丑身，六道生死皆我所作，是故罪福之身皆属于我，譬如舍但属舍主不属他人。

答曰：是喻不然。何以故？舍主有形，有触有力故能治舍。汝所说我无形无触故无作力，自无作力亦不能使他作。若世间有一法无形无触能有所作者，则可信受知有作者，但是事不然。若我是作者，则不应自作苦事。若是念者，可贪乐事不应忘失。若我不作苦而苦强生者，余一切皆亦自生，非我所作。若见者是我，眼能见色，眼应是我。若眼见而非我，则违先言见者是我。若见者是我，我则不应得闻声等诸尘。何以故？眼是见者，不能得闻声等尘故。是故我是见者，是事不然。若谓如刈者用镰刈草，我亦如是以手等能有所作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今离镰别有刈者，而离身心诸根无别作者。若谓作者虽非眼耳等所得亦有作者，则石女儿能有所作，如是一切诸根皆应无我。若谓右眼见物而左眼识，当知别有见者，是事不然。今右手习作，左手不能，是故无别有作者。若别有作者，右手所习，左手亦应能，而实不能，是故更无作者。

复次，有我者言，见他食果口中涎出，是为我相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是念力故非是我力。又亦即是破我因缘，人在众中愧于涎出，而涎强出不得自在，当知无我。复次，又有颠倒过罪。先世是父，今世为子，是父子我一，但身有异；如从一舍至一舍，父故是父，不以入异舍故便有异。若有我，是二应一，如是则有大过。若谓无我，五阴相续中亦有是过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五阴虽相续，或时有用，或时无用。如蒲桃浆，持戒者应饮，蒲桃酒不应饮，若变为苦酒还复应饮；五阴相续亦如是，有用、有不用，若始终一我有如是过，五阴相续无如是过。但五阴和合故假名为我无有决定，如梁椽和合有舍，离梁椽无别舍；如是五阴和合故有我，若离五阴实无别我，是故我但有假名无有定实。汝先说离受别有受者，以受分别受者是天是人，是皆不然。当知但有受无别受者，若谓离受别有我，是事不然。若离受有我，云何可得说是我相？若无相可说，则离受无我。若谓离身无我但身是我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身有生灭相，我则不尔。复次，云何以受即名受者？若谓离受有受者，是亦不然。若不受五阴而有受者，应离五阴别有受者，眼等根可得而实不可得，是故我不离受，不即是受，亦非无受，亦复非无，此是定义。是故当知，过去世有我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
过去我不作，是事则不然；
过去世中我，异今亦不然。
若谓有异者，离彼应有今，
我住过去世，而今我自生。
如是则断灭，失于业果报，
彼作而此受，有如是等过。
先无而今有，此中亦有过；
我则是作法，亦为是无因。

过去世中我，不作今我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过去世中我，与今我不异。若今我与过去世我异

者，应离彼我而有今我，又过去世我亦应住彼，此身自更生。若尔者即堕断边，失诸业果报。又彼人作罪、此人受报，有如是等无量过。又是我应先无而今有，是亦有过，我则是作法，亦是无因生。是故过去我，不作今我，是事不然。

复次，
如过去世中， 有我无我见，
若共若不共， 是事皆不然。

如是推求过去世中邪见有、无、亦有亦无、非有非无，是诸邪见，先说因缘过故，是皆不然。

我于未来世， 为作为不作，
如是之见者， 皆同过去世。
我于未来世中，为作、为不作，如是四句，如过去世中过咎，应在此中说。
复次，
若天即是人， 则堕于常边；
天则为无生， 常法不生故。
若天即是人，是则为常。若天不生人中，云何名为人？常法不生故，常亦不然。
复次，
若天异于人， 是即为无常；
若天异人者， 是则无相续。

若天与人异，则为无常；无常则为断灭等过，如先说过。若天与人异，则无相续；若有相续，不得言异。

复次，
若半天半人， 则堕于二边，
常及于无常， 是事则不然。

若众生半身是天、半身是人，若尔则有常、无常，半天是常、半人是无常，但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一身有二相过故。

复次，
若常及无常， 是二俱成者，
如是则应成， 非常非无常。

若常、无常二俱成者，然后成非常非无常，与常无常相违故。今实常无常不成，是故非常非无常亦不成。

复次，今生死无始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
法若定有来， 及定有去者，
生死则无始， 而实无此事。

法若决定有所从来、有所从去者，生死则应无始。是法以智慧推求，不得有所从来、有所从去，是故生死无始，是事不然。

复次，
今若无有常， 云何有无常，
亦常亦无常， 非常非无常？

若尔者，以智慧推求，无法可得常者，谁当有无常？因常有无常故，若二俱无者，云何有亦有常亦无常？若无有常无常，云何有非有常非无常？因亦有常亦无常故，有非有常非无常。是故依止过去世常等四句不可得。

有边、无边等四句依止未来世，是事不可得，今当说。何以故？
若世间有边， 云何有后世？
若世间无边， 云何有后世？

若世间有边，不应有后世，而今实有后世，是故世间有边不然。若世间无边，亦不应有后世，而实有后世，是故世间无边亦不然。

复次，是二边不可得。何以故？
五阴常相续， 犹如灯火焰，
以是故世间， 不应边、无边。

从五阴复生五阴，是五阴次第相续，如众缘和合有灯焰，若众缘不尽灯则不灭，若尽则灭，是故不得说世间有边、无边。

复次，
若先五阴坏， 不因是五阴，
更生后五阴， 世间则有边。
若先阴不坏， 亦不因是阴，
而生后五阴， 世间则无边。

若先五阴坏，不因是五阴更生后五阴，如是则世间有边。若先五阴灭已，更不生余五阴，是名为边，边名末后身。若先五阴不坏，不因是五阴而生后五阴，世间则无边，是则为常；而实不尔，是故世间无边，是事不然。世间有二种，国土世间、众生世间，此是众生世间。

复次，如四百观中说：
真法及说者， 听者难得故，

如是则生死， 非有边、无边。
不得真法因缘故，生死往来无有边。或时得闻真法得道故，不得言无边。
今当更破亦有边亦无边，
若世半有边， 世间半无边，
是则亦有边， 亦无边不然。
若世间半有边半无边，则应是亦有边亦无边。若尔者，则一法二相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
彼受五阴者， 云何一分破，
一分而不破？ 是事则不然。
受亦复如是， 云何一分破，
一分而不破？ 是事亦不然。

受五阴者，云何一分破、一分不破？一事不得亦常亦无常。受亦如是，云何一分破、一分不破？常无常二相过故。是故世间亦有边亦无边则不然。
今当破非有边非无边见，
若亦有无边， 是二得成者，
非有非无边， 是则亦应成。

与有边相违故有无边，如长相违有短。与有无相违，则有亦有亦无；与亦有亦无相违故，则有非有非无。若亦有边亦无边定成者，应有非有边非无边。何以故？因相待故。上已破亦有边亦无边第三句，今云何当有非有边非无边？以无相待故。如是推求，依止未来世有边等四见皆不可得。
复次，
一切法空故， 世间常等见，
何处于何时， 谁起是诸见？

上以声闻法破诸见，今此大乘法中说：诸法从本以来毕竟空性，如是空性法中无人无法，不应生邪见、正见。处名土地；时名日月岁数；谁名为人，是名诸见体。若有常无常等决定见者，应当有人出生此见。破我故无人生是见，应有处所色法现见尚可破，何况时方！若有诸见者应有定实，若定则不应破；上来以种种因缘破，是故当知见无定体，云何得生？如偈说：何处于何时，谁起是诸见？
瞿昙大圣主， 怜愍说是法，
悉断一切见， 我今稽首礼！

一切见者，略说则五见，广说则六十二见，为断是诸见故说法。大圣主瞿昙，是无量无边不可思议智慧者，是故我稽首礼！
上一部：乾隆大藏经·大乘论·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十六卷
下一部：乾隆大藏经·大乘论·十住毗婆沙论卷第十五卷乾隆大藏经·大乘论·中论
This file is decompiled by an unregistered version of ChmDecompiler.Regsitered version does not show this message.You can buy ChmDecompiler at: http://www.etextwizard.com/